

HU NAN ZHENG BAO

湖南省人民政府机关刊物

# 湖南 政报

1997.5 (半月刊)

*SuperTech Systems, Inc* 蘇博泰克



蘇博泰克(湖南)數據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 杨省长率团访美 架设信息产业金桥



1997年元旦前夕，杨正午省长率领湖南省政府代表团对美国、加拿大的政府部门和高科技公司进行了为期两个星期的访问。在访问旧金山期间，应美国苏博泰克公司的邀请，专程参观了圣荷西硅谷地区的高科技公司，并专门听取了美国苏博泰克公司总裁、苏博泰克(湖南)数据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何诚(Frank C.He)博士关于在湖南和全国发展信息产业的汇报。杨省长就发展湖南省的信息产业作了重要指示，向苏博泰克公司提出了新的要求，并指出了新的发展方向。

- 1、杨正午省长考察美国硅谷，听取苏博泰克美国公司副总裁郭博士汇报
- 2、ATMEL董事长George Perlegos先生与技术副总裁吴博士向杨正午省长一行汇报公司电子信息新技术、新产品
- 3、杨省长考察激光卡生产厂家
- 4、杨省长考察美国硅谷后，与苏博泰克总裁何诚博士在公司前合影

(封面：杨正午省长一行与美国ATMEL/Super Tech公司总裁们在美国硅谷合影)

# “两会”之后要抓落实

○本刊评论员

2月下旬,我省召开了八届人大五次会议和七届政协五次会议。会议讨论、审议并通过了杨正午省长代表省政府作的《政府工作报告》,确定了今年我省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大政方针,提出了奋斗目标和主要措施,为新的一年绘制了宏伟蓝图。

今年的“两会”,意义不同寻常。其一,在“九五”开局之年,我们取得了很大的成绩,实现了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和社会事业的全面发展。“九五”次年,盘子怎么定,工作怎么做,能不能乘胜前进,进一步扩大战果,全省人民都十分关心。“两会”敲定了我省经济与社会发展大计,为全年的工作明确了目标,指明了方向。其二,此次“两会”,是本届人大和政协的最后一次会议。认真做好政府工作,圆满完成本届政府的各项工作任务,以优异成绩迎接明年换届,意义重大。其三,今年在我国历史上是有着特殊意义的年份,我国政府将恢复对香港行使主权,党的十五大也将召开,这两件大事举世瞩目。贯彻“两会”精神,以实际行动和优异成绩迎接香港回归和十五大召开,是各级政府的重要历史使命。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根本的政治制度,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和政治协商制度,是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制度的重要特征。这些年我省经济发展,社会稳定,人民生活不断改善,是全省人民齐心协力、共同奋斗的结果,也是各级人大和人大代表大力加强监督,各级政协和政协委员积极参与议政,共同支持政府工作的结果。在今后的工作中,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要进一步统一认识,虚心接受监督,充分发扬民主,严格依法办事,不断提高领导经济工作的水平,争取新的更大的成绩。

“两会”结束之后,我们的工作概括起来是两个字:“落实”。怎样落实,一个基本前提是要进一步明确工作任务和奋斗目标。《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今年工作的主要目标是:国内生产总值增长10%,社会商品零售物价涨幅控制在6%左右,农业总产值增长7%,乡及乡以上工业总产值增长12%,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12%,财政收入增长10%,农民人均纯收入增加200元以上。这一目标既与全国宏观形势相适应,又切合湖南实际,是合理的、能够实现的。省人代会审议、通过使其经过法定程序变成了国家意志,必须坚决完成。政府机关工作人员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应该认真学习、深刻领会《政府工作报告》及“两会”通过的其他决定、决议精神,并广泛宣传,使其成为广大干部群众的自觉行动。

落实就要抓关键,抓重点。杨省长在报告中提出了九个方面的工作任务,这九个方面的工作都事关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哪一个方面不抓好,全局都会受到影响。各级各部门要抓住这些重点,紧密结合实际,创造性地开展工作。要勇于探索,敢于创新,不断总结、积累经验,完善各项措施,脚踏实地,埋头苦干,一件一件抓出成效。

落实“两会”精神,对改进政府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全体政府机关干部要加强学习,进一步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努力提高政治水平和工作能力。要致力于转变政府职能,加强对经济的宏观调控和指导,加大综合协调和社会管理的力度。部门之间、条块之间要互相配合,协同工作,顾全大局,自觉维护党和政府的权威,确保政令畅通。要深入调查研究,求真务实,力戒形式主义,把精力放在真抓实干上。要增强群众观点,坚持群众路线,关心群众疾苦,多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通过各级政府的出色工作,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满意,使广大干部群众满意,使全省人民满意。

# 湖南省人民政府机关刊物



# 湖南政报

(半月刊)

第 5 期  
1997年3月15日出版

刊名题字：颜家龙

## 目 录

卷 首	“两会”之后要抓落实 ..... 本刊评论员
领导讲话	齐心协力做好减轻农民负担工作 ——在2月28日全省减轻农民负担工作电 视电话会上的讲话(摘要) ..... 省长 杨正午(4)
国务院 文 件	国务院批转财政部关于对企业职工养老保 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开展专项财务检查 情况报告的通知(国发[1997]4号)..... (6) 国务院关于调整金融保险业税收政策有关 问题的通知(国发[1997]5号)..... (10) 国务院批转国家经贸委等部门关于“九五” 期间进一步扩大机电产品出口意见的通 知(国发[1997]6号)..... (11) 国务院关于印发《水利建设基金筹集和使 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国发[1997]7号)..... (14) 国务院关于对生产企业自营出口或委托代 理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办法 的通知(国发[1997]8号)..... (16)
国务院 办 公 厅 文 件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和政协委员提案的通知 (国办发[1997]3号)..... (16)
政府规章	湖南省耕地保养管理办法 (省政府令第76号)..... (17) 湖南省乡镇煤矿管理办法 (省政府令第77号)..... (19) 湖南省地质灾害防治管理办法 (省政府令第78号)..... (21)



# 齐心协力做好减轻农民负担工作

——在2月28日全省减轻农民负担工作

电视电话会上的讲话（摘要）

省 长 杨正午

**一、各级政府要主动承担减轻农民负担工作的责任，上级政府要充分体谅下级政府的困难**

部分地方农民负担重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但客观地讲有些不合理的负担是政府行为造成的，是我们的上级政府不切实际的要求和不正确的导向造成的，因此，各级政府一定要切实担负起减轻农民负担的重任，统一思想认识，规范政府行为。具体来说：

1、各级政府财政预算必须首先保证人头经费和必要的公用事业经费，决不允许把这个硬缺口留给上级政府来补充，留给下级政府和部门用创收、用乱收费来解决。这里，我明确宣布，各级政府都要通过“三减少”来保工资。一是要减少控购商品购置经费，特别是小汽车购置费。据反映，有不少发不出工资、财政发生赤字的县市购置了不少小汽车，我们想一想，一部汽车要二、三十万元，这笔钱可解决多少人的工资！有些地市一年购置小汽车花了几千万元，为什么不用它来解决工资呢？今后，凡是发不出工资的地方，当年财政出现赤字的地方，一律不准购买小汽车。二是要减少会议经费。现在会议经费的情况是，下面来一个人到长沙开会，仅一天的住宿、生活费开支就需要150—200元，按最低的工资标准，可解决一个人的半个月工资。长沙的会议多，下面的公用经费就紧张。为什么一方面没钱发工资，一方面又有钱开会呢？最近，我们同财政厅研究将对会议经费进行控制，除了省里的一些重要会议由财政开支外，其他的都在包干的公用经费中开支，你的会开多了就减少其他的公用经费。三是要减少接待经费。有些地方一方面是发不出工资，一方面是接待经费猛增，据反映，有的县市接待经费一年达几十万，乡镇也是大几万，有的无钱开支就在招待所挂帐，招待所挂不了，就吃个体户。这样的接待，既搞坏了干部的作风，又造成了经费的

紧张，要下决心解决这个问题。关于本省范围内公务活动的接待，从书记、省长开始，一律按接待标准办，为此，省委办公厅准备发个专门文件。另外，还要清理和减少“大哥大”。把买汽车的钱、开会的钱、接待所节约下来的钱等集中起来，应该说保证基本的工资开支是可以办到的。

2、上级政府对下级签订责任状的做法要严格控制在20种以内。据反映，有的地方与乡镇签订的责任状多达20多种，责任状干什么，就是要完成这样那样的达标升级任务，解决这样那样的问题。责任状多了，就使得下一级政府和乡村干部压得喘不过气来，只好向农民乱收费。这里，我宣布全省只有两种责任状有效，可继续签订。一是计划生育，二是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除了这两种责任状外，其他一切责任状一律不能签订，不能给下面施加压力。

3、各级政府搞建设、办事业，必须量力而行、量财而行，决不可用乱收费、乱涨价、乱集资、乱罚款和乱摊派的办法来搞建设、办事业。关于这一点，在省委、省政府召开的会议上，省委、省政府的领导同志都多次强调过，各地一定要认真贯彻执行。

4、省以下的人民政府无权制定任何收费文件，出台任何收费措施。关于这一点中央文件规定得非常明确，收费文件的制定，收费措施的出台，权力在省以上的人民政府，这个一定要执行，不要什么事情都说是经政府研究决定的，是经什么会议讨论通过的。现在重申一下，制定收费文件的权力，省里是不下放的。

**二、各个部门要全面规范部门行为，上级部门要坚决取消对下级部门“三乱”的指令**

首先应充分肯定，过来各个部门为农村和农民做了许多好事、实事，但是也必须指出，有不少部门的有些文件和工作要求使乡

村干部叫苦不迭、有苦难言，这是加重农民负担的重要原因。我们要减轻农民负担，各个部门一定要主动、积极做好部门工作，规范部门行为。这里对部门提四条要求。

1、要增强全局观念，克服利益驱动和地方保护主义。我们部门的同志在办事情，作决策时都应想一想农民群众的利益，这就是全局。我们的父辈、祖辈基本上都是农民，农民是我们的衣食父母，决不能也决不允许在农民身上乱打主意。

2、要全面清理规范部门的各种收费文件。各个部门都要回头看一看本部门对省委、省政府有关规范收费的文件到底执行得怎么样，这次会议后要动真格。今天，各部门的负责同志都来了，各家都要来个“大扫除”，看本部门哪些文件、规定不符合中央13号文件精神，清理完后，以部门为单位，需要保留的，建议整改的，报各级减负办。各个部门要对照中央13号文件、省委1997年1号文件、湘政函〔1996〕128号文件、湘政发〔1993〕23号文件、湘政发〔1993〕24号文件、湘政发〔1994〕26号文件来检查。

3、坚决停止各种升级达标活动。所有的达标升级活动都要停止，再不允许以各种理由出台新的达标升级活动。这里，我讲一下“双基”评估验收的问题。目前农村教育“双基”评估验收在许多地方并不规范，把“双基”变成了一种达标升级活动，这是对“双基”的一种误解。“双基”的内容就是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过去，有的地方着重在硬件上下功夫，搞走样了，省里承担主要责任。今天明确宣布，“双基”评估验收要搞，但条件、标准只有三个，一是普九和扫盲要达到要求，如入学率、辍学率、毕业率、青壮年文盲率要达到国家规定的要求。二是师资水平要提高，要达到要求。从1990年起补充的民办小学教师和1991年补充的初中教师都要达到学历要求。三是要有基本的办学条件，基本的办学条件主要是“一无二有”：无危房，有校舍，有课桌板凳。有条件的地方，像图书室、实验室等可以改善。

4、要认真整顿报刊发行。目前，许多部门在报刊发行中利用部门权力，强制下面订

阅，下面难以承受。同志们想一想，办报刊出发点是什么。有的部门办报刊主要不是为了宣传，而是为了创收，特别是用制约手段搞强制发行，你不订阅，就要招麻烦，这样行吗？！今后，除党报党刊要做好工作，发动订阅外，其他一律都坚持自愿订阅。决不可以搞任何形式的强制订阅。

需要特别强调的是，今后因哪个部门乱收费出现了严重问题，要由哪个部门负责，要追究该部门领导同志的责任，在这一点上决不含糊。

### 三、乡村干部要努力提高思想政策水平，切实改进作风

对乡村干部的工作，提三条要求：

1、各级党委政府要理解支持乡村基层干部。乡村基层干部在第一线工作，处在矛盾的中心，工作非常辛苦，生活非常艰苦，对这一点我们要充分理解，要十分关心，要大力支持乡村基层干部的工作，对他们工作中的困难，应为他们排忧解难；对工作中出现的问题，除个别干部违法违纪由自己负责外，应为他们挑担子，分责任。

2、要提高乡村干部的工作水平，改进乡村干部的工作。乡村基层干部要认真学习党的政策，提高政策水平；要密切联系群众，改进工作作风；要多做思想政治工作，克服简单粗暴的工作方法；要坚持量力而行，不搞急功近利。

3、乡村干部要认真执行政策，切实搞好农村各方面的工作。目前在少数同志的头脑中，把减轻农民负担同开展其他各项工作对立起来，这是十分错误的。要全面执行党在农村的各项政策，搞好农村各项工作。在实际工作中做到：既要减轻农民负担，又要大力发展农村经济；既要切实改进工作作风，又要大胆负责地抓好各项工作；既要全面贯彻上级的各项方针政策，又要全面完成各项任务。

### 四、农民群众要支持政府和干部搞好减负工作，履行应尽的义务

农民群众是热爱党、热爱社会主义、热爱集体的，对此应充分肯定。过去，许多不合理的收费、集资和罚款使一些农民的负担加重了，这是客观存在。但现在中央专门下

发了13号文件,省里又专门下发了1号文件来解决这个问题,这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农民群众的关怀和爱护,广大农民群众是拥护的,我们也相信大家会积极协助,共同做好这项工作。要教育农民群众做到三条:既要依法抵制不合理负担,又要坚决完成政策规定的各项任务,也就是说,不合理的负担要减掉,应尽的义务一定要承担;既要充分享用民主

权利,又要遵纪守法,遵守乡规民约;既要对干部进行民主监督,又要服从干部的领导和管理。

我们相信,只要全省干部群众同心同德,齐心协力,上下联动,左右配合,我省减轻农民负担的工作一定能够抓出成效,中央的13号文件和省里的1号文件一定能够贯彻落实好。

## 国务院批转财政部关于对企业职工 养老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开展 专项财务检查情况报告的通知

国发〔1997〕4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有关部门:

1996年,财政部安排对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基金和失业保险基金(以下简称两项基金)开展了专项财务检查。在各地区和有关部门自查的基础上,该部组织力量对1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进行了重点检查,向国务院报送了专题报告。与此同时,审计机关对两项基金进行了专项审计。据审计署报告,经审计发现的违纪金额达92.2亿元,其中挤占挪用59.7亿元。在挤占挪用的金额中,地方政府22.77亿元,占38.14%;社会保险机构28.41亿元,占47.59%;劳动部门6.81亿元,占11.41%;财政部门1.72亿元,占2.88%。被挤占挪用的基金,大都用于固定资产投资、委托金融机构贷款或自行放贷、投资入股和经商办企业,有的已难以收回。另据劳动部反映,一些地区还存在对存入财政专户的养老保险基金不按规定计算利息等问题。以上情况表明,国务院关于两项基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没有得到认真执行,管理中存在的问题较多,特别是挤占挪用现象严重,造成了基金的损失和浪费,扰乱了财政金融秩序,影响了社会保险制度改革的顺利进行,必须坚决予以纠正。现将财政部《关于对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开展专项财务检查情况的报告》转发给你们并作如下通知:

一、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对财务检查和审计发现的挤占挪用两项基金及有关违法违纪问题,必须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一些地区挤占挪用社会保险基金等问题的通报》(国办发明电〔1996〕6号)精神认真核查,严肃处理。财政部、劳动部、审计署要共同加强对查处工作的指导。各地区、各有关部门查处的情况,应于1997年7月底以前报送财政部、劳动部、审计署,由财政部汇总后报告国务院。

二、国务院再次重申,两项基金必须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和挥霍浪费;基金结余,除按规定预留一定数量的备付金外,应全部购买国家债券和存入专户,任何地区、部门、单位和个人都无权决定用于其他任何形式的投资,违者要严肃查处。

三、财政部要会同劳动部抓紧制定关于对两项基金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的具体办法,切实加强基金的管理。对存入专户的基金,必须按规定计算利息并将利息并入基金。要加强对两项基金财务收支的审计监督,审计署应根据需要定期安排专项审计。各地区和有关部门都要自觉遵守国家的有关规定,共同做好工作,确保基金的安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一九九七年二月十八日

# 关于对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开展专项财务检查情况的报告

国务院：

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的要求，我部组织力量于1995年8月至1996年6月对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以下简称两项基金）开展了专项财务检查。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对两项基金开展财务检查的基本情况

1995年8月，我部下发《关于开展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专项财务检查的通知》（财社字〔1995〕82号），要求各地区和有关部门从1995年8月到1996年6月开展对两项基金的专项财务检查。各级社会保险机构按要求首先进行了自查，在此基础上由各地区财政厅（局）进行了检查验收。今年上半年，《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一些地区挤占挪用社会保险基金等问题的通报》（国办发〔1996〕6号）和《国务院批转财政部等部门关于清理检查预算外资金意见的通知》（国发〔1996〕12号）下发后，各级政府更为重视，要求所属有关部门查清两项基金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处理意见和加强管理的具体措施。截止1996年8月底，27个地区和11个实行养老保险系统统筹部门向我部报送了财务检查报告，山东、上海、西藏的财务检查工作也已基本结束。在社会保险机构开展的自查中，有18个地区按照我部的要求汇总了两项基金违纪金额汇总表，按上述部分地区汇总表统计，从1992年至1995年累计违纪金额约39亿元。

为加强财务检查力度，我部在各地区及有关部门自查和检查验收的基础上，于1996年5月至6月组成了10个检查小组，对黑龙江、辽宁、内蒙古、安徽、陕西、河南、上海、广东、云南、海南1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54个两项基金经办机构（28个养老保险经办机构，26个失业保险经办机构）进行了重点检查，检查出从1992年至1995年的各种违纪金额62.33亿元，其中涉及养老保险基金的违纪金额为54.76亿元，涉及失业保险基金的违纪金额为7.57亿元。按年度分，1992年为10.23亿元，1993年为13.75

亿元，1994年为16.28亿元，1995年为22.07亿元，违纪金额呈逐年上升趋势。

## 二、检查出来的主要问题

对于两项基金的使用和管理，国务院曾多次作出明确规定，强调要专款专用。1991年，《国务院关于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1991〕33号）规定：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基金“实行专项储存，专款专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动用”。1993年，国务院发布的《国有企业职工待业保险规定》（国务院令110号）规定，待业保险基金“专项储存，专款专用，任何部门、单位和个人不得挪用”。国务院领导十分重视两项基金管理工作。1993年8月国务院领导同志批示：“两金”盲目投资问题令人担忧，要加强管理，主要买国库券。根据这一批示，我部于1993年9月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对养老保险基金、待业保险基金管理的通知》（〔93〕财综字第122号），要求两项基金结余主要用于购买国家债券，不得进行其他任何形式的投资。1994年11月，财政部、劳动部联合下发了《关于加强企业职工社会保险基金投资管理的暂行规定》（〔94〕财社字第59号），重申两项基金的结余主要用于购买国家债券，除此以外，不得进行任何形式的直接投资或间接投资。1995年12月，国务院领导同志又批示：对挪用养老基金搞基本建设的省市要通报批评，并重申两项基金的结余主要买国库券。1996年4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出《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一些地区挤占挪用社会保险基金等问题的通报》，重申社会保险基金结余主要用于购买国家债券，购买国家债券后仍有结余的应按规定存入银行专户，不得用于其他任何形式的投资。

从这次检查反映的情况看，尽管国务院以及财政部、劳动部等部门对两项基金的使用和管理有明确的规定，但各地区挤占挪用两项基金现象仍十分普遍，存在的违纪问题比较多，许多问题还比较严重，在社会上造成了不良影响。

（一）搞基本建设项目投资。河北省人民政府冀政发〔1989〕18号文件规定，将养老

保险基金投资于本省重点建设项目和技改项目。截止1995年,全省共借出养老保险基金52310.7万元,仅收回11195万元。辽宁省大连市人民政府1990年6月25日办公会议决定,由市财政局向大连市劳动保险公司借款5500万元用于吃水工程,到目前为止,仅还款2000万元,仍有3500万元未还。陕西省人民政府1991年下发《关于从职工退休养老金和待业保险基金结余中为渭河化肥厂筹集建设资金的通知》(陕政发〔1991〕131号),截止1995年,该省劳动厅从各地市两项基金结余中筹集16910万元,其中转给渭河化肥厂14709万元,其余部分由社会保险机构搞其他投资。海南省人民政府1994年12月12日办公会议决定,由海南省社会保障局从各市县筹集养老保险基金3000万元,用于三亚凤凰机场建设。

(二)参与房地产投资。黑龙江省劳动厅1993年6月批准大庆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动用养老保险基金1000万元,投资到海南亨通房地产公司,至今连本金也没有收回。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劳动保险事业局1993年4月以保值增值名义,将养老保险基金2000万元借给市聚兴建筑工程公司用于房地产投资,至今没有归还。广东省省级及市级社会保险机构,1993年至1995年投资于房地产的基金数达65760.19万元,其中广州市社会劳动保险公司动用养老保险基金24250万元投资亿安大厦。

(三)直接参股或购买地方债券。天津市劳动局1991年动用养老保险基金2500万元入股交通银行,1992年天津市社会保险公司成立后,先后动用养老保险基金2905万元投资入股。广东省深圳市社会保险局购买深圳发展股3798万元,1992年到1994年抛出150万股,收回5644万元,加上利息共计7339.5万元,该局将收回资金冲平养老保险基金本金,剩余资金(深交所尚有4868万股)形成“帐外帐”。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劳动保险事业局1991年至1995年用基金购买地方债券2520万元。

(四)直接投资或委托放贷。辽宁省劳动保险公司1993年从8个地市筹集养老保险基金470万元,专门成立运营科搞投资。大连市劳动保险公司从1991年到1993年动用养老保险金5050万元,投资大连国际博览中

心、康德酒楼、大连开发区城市信用社房屋开发公司,其中一部分资金已难以收回。广东省社会保险管理局抽调16个城市的养老保险基金1287.78万元搞运营。上海市劳动服务公司1992年经市政府同意,在生产自救费中列支3000万元,筹建上海市富裕劝业公司。广州市社会劳动保险公司1995年委托放贷24400万元,年末委托放贷余额为29736.5万元,逾期2336.57万元。深圳市社会保险局1994年2月投资23924.93万元与海天出版社兴建海天大厦,其中部分为社保局办公用房。深圳市劳动就业训练中心于1993年、1994年分别向新城大厦、蛇口金海实业公司投资(一部分为借款)1300万元和1700万元。黑龙江省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从各地市筹集养老保险基金530万元搞投资,大部分没有收回。海南省海口市社会保障局1993年至1995年用委托银行贷款的办法,将高于银行贷款利率的差额部分,让企业以赞助费名义转给社保局作该局的管理费收入,共计301.8万元。

(五)兴办经济实体。陕西省咸阳市统筹办1992年注册成立“咸阳市统筹办房地产开发公司”,注册资金为1000万元,实际动用养老保险基金850万元。海南省社会保障局动用养老保险基金300万元,注册成立泽宝公司,借给该公司1038万元作为流动资金,该公司将借款转贷并将取得的利息收入冲减资本金。深圳市社会保险局到1995年末,用养老保险基金累计投入自办的社保投资公司资金达6349.99万元。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劳动就业服务局自办通利边贸公司、珠宝城,动用失业保险基金168万元借给这两个经济实体。天津市劳动局动用养老保险基金结余300万元借给所属“南开商行”,用于开办和经营业务。

(六)转移基金及对外借款。广东省广州市社会劳动保险公司从养老保险基金中提取应急养老金4488万元,提取特困职工养老准备金31464万元。目前这些资金单独设帐,形成“基金外基金”。海南省海口市社会保障局1993年将养老保险基金400万元借给海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到期后因该公司无力还款,不得不两次续签协议延期。

(七)公款私存及存入非银行金融机构。河南省开封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与银行联

办储蓄所，将养老保险基金以管理费暂存款形式存入该储蓄所管理费帐户，数额达2650万元，到1995年已累计支付代办费62万元。郑州市统筹办于1995年2月，将存款利息15.85万元以统筹办主任名字存入银行，直到5月31日才转入基金帐户。湖北省天门市社会保险机构将养老保险基金2475万元，分189笔以个人名字或化名存入6个储蓄所。黑龙江省大庆市劳动局兴办劳动信用合作社，将所属劳动服务公司管理的失业保险基金3450万元存入该信用社。哈尔滨市劳动保险事业局1995年度存入非银行金融机构的养老保险基金达4003.28万元。广州市社会劳动保险公司存入非银行金融机构基金达34750万元。

(八) 主管部门挤占基金和管理费。辽宁省沈阳市劳动局1992年8月为抵欠该市建筑承包开发公司工程款720万元，指定沈阳市劳动服务公司用失业保险基金委托银行贷款给该建筑公司，以利息形式支付工程欠款。天津市劳动局直接经办失业保险基金，将借出生产自救费形成的利息收入不并入基金，造成了损失。内蒙古自治区海拉尔市劳动局1993年到1994年动用基金1312万元，用于建造劳动大厦和办公楼。海南省海口市劳动局从该市社会保障局投资南天大酒店增值收入中，挪用23万元用于弥补经费不足。上海市社会保险管理局属财政拨款单位，不应从养老保险基金中提取使用管理费，但该局从1993年至1995年，利用管理下属社会保险机构管理费之便，挤占管理费820万元。深圳市劳动局1993年至1995年挤占市社会保险局管理费449.4万元。广州市劳动局挤占市社会劳动保险公司管理费840.85万元。云南省劳动厅1994年至1995年挤占省社会保险局经费23万元。天津市劳动局将劳动部《职工养老保险手册》退款110万元截留，大部分用于弥补机关行政经费不足。据对54个被查单位的统计，各级劳动行政主管部门挤占社会保险机构管理费达3400万元。

(九) 超标提取和滥支管理费。广东省有关文件规定，从生产自救费借款收取的占用费中提取30%作为管理费用。深圳市劳动就业训练中心，1995年用转业训练费拨付劳动局训练中心经费230万元、自办的深劳物业公司房租费200万元。安徽省马鞍山市劳动

社会保险管理处1993年至1995年以各种名义，从管理费中发放实物、奖金17.8万元。海南省社会保障局实行征费超收奖励，仅此一项1995年在管理费中就列支79.8万元，同时还发放各种补贴21.6万元。海口市社会保障局工作人员不仅领取各种名义补贴，而且在国庆节、中秋节等节日，甚至连子女上学，每人也能够领到200元或400元补助，这些费用都从提取的管理费中列支。西安市就业服务局少数工作人员，将用于渭河化肥厂筹资的业务费用私分，已被司法机关逮捕。辽宁、安徽、广东、海南等省的少数社会保险机构工作人员，由于挪用或贪污基金、管理费，也已经被司法机关逮捕。

### 三、对两项基金管理中违纪问题的处理建议

两项基金管理中出现上述问题的主要原因是，一些地方及其部门政策法制观念不强，置国家政策规定于不顾，各自为政，自行其是；两项基金的管理没有建立监督制约机制，同一个部门既管政策又管基金，既管收又管支，难免会出现问题；某些地方和部门把两项基金视为本地区、本部门所有，随意支配，有些甚至为小团体利益而挤占挪用基金。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有关规定，严肃财经纪律，对于出现的问题，提出如下处理意见：

(一) 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预算外资金管理的决定》(国发〔1996〕29号)，将“两项基金”尽快存入财政在银行开设的专户，形成必要的制约机制，切实保证专款专用。各级财政、劳动部门要密切合作，保证“两项基金”的安全，严防挤占挪用。对挤占挪用及违规投资的两项基金，应如数归还或收回，目前不能立即收回的，由当地政府责成有关部门提出清款计划，限期收回。

(二) 对动用两项基金形成的固定资产，由当地政府负责尽可能通过转让等形式取得现金并归还基金，暂时不能变现的，应指定有关部门加强管理并尽早变现。对于因开展业务工作必需的固定资产，要按有关规定登记入帐。

(三) 对投资于股票、企业债券等金融资产的，由当地政府负责通过转让方式逐步变现收回，社会保险机构要逐步退出股票市场。今后不得利用两项基金进行风险性投资，结余资金除留足一部分备付金外，应全部用于

购买国家债券。

(四)各级社会保险机构要与其兴办的经济实体脱钩并对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清理检查,凡是用两项基金作为经济实体注册资本金或流动资金的,应立即归还。今后,社会保险机构不得以任何形式参与营利性活动。

(五)对于违规动用两项基金的,要追究有关领导及当事人的经济、行政责任,触犯法律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六)各级劳动、审计、财政部门要加强两项基金的监督检查,督促有关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有关规定,确保两项基金及时

足额地用于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支出。

(七)加强宣传教育工作,在两项基金管理的宣传口径上,要坚决与国务院的政策规定相一致,对严重违犯典型案例进行内部通报批评。

如果国务院同意以上处理意见,我部将会同劳动部、审计署、国家计委、国家工商局、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中国人民银行等部门研究制定具体的处理办法。

特此报告。

财 政 部

一九九六年十一月十一日

## 国务院关于调整金融保险业税收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

国发〔1997〕5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为了发挥税收的调控作用,进一步理顺国家与金融、保险企业之间的分配关系,促进金融、保险企业间平等竞争,保证国家财政收入,国务院决定,从1997年1月1日起,调整金融保险业的税收政策。现将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规范金融、保险企业的所得税税率,对目前执行55%所得税税率的金融、保险企业,其所得税税率统一降为33%。金融、保险企业所得税的预算级次不变。

二、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中有关金融保险业营业税税率的规定,将金融保险业营业税税率由现行的5%提高到8%。提高营业税税率后,除各银行总行、保险总公司缴纳的营业税仍全部归中央财政收入外,其余金融、保险企业缴纳的营业税,按原5%税率征收的部分,归地方财政收入,按提高3%税率征收的部分,归中央财政收入。

三、对经济特区内(包括上海浦东新区和苏州工业园区,下同)设立的外商投资和外国金融企业,凡来源于特区内的营业收入,继续执行自注册登记之日起,5年内免征营业税的优惠政策,免税期满后,按8%的税率征收;对来源于经济特区外的营业收入部分,

不再执行特区内的免税优惠政策,按特区外设立的外商投资和外国金融企业的有关税收政策执行。

四、对1996年12月31日之前在特区外设立的外商投资和外国金融、保险企业,在1998年12月31日前,营业税减按5%征收,仍作为地方财政收入;自1999年1月1日起,按8%征收。对1997年1月1日后特区外新设立的外商投资和外国金融、保险企业,一律执行8%的营业税税率。

五、提高金融保险业营业税税率后,对国家政策性银行减按5%的税率征收。政策性银行缴纳的营业税仍作为国家资本金投资返还给政策性银行。政策性银行资本金达到国务院规定金额之日起,返还政策停止执行。

六、提高金融保险业营业税后,对农村信用社营业税,在1997年12月31日前减按5%征收,仍作为地方财政收入;自1998年1月1日起恢复按8%的税率征收。

七、提高金融保险业营业税税率后,对随同营业税附征的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仍按原税率5%计征,提高3%税率的部分予以免征。附征的收入仍归地方财政收入。

八、提高金融保险业营业税税率后,现由地方税务局所属征收机关负责征收的金融、保险企业营业税,改由国家税务局和地

方税务局所属征收机构共同征收。其中按原5%税率计征的部分,由地方税务局所属征收机构负责征收,按提高3%税率计征的部分,由国家税务局所属征收机构负责征收。各银行总行、保险总公司缴纳的营业税,继续由国家税务局总局直属征收机构负责征收。随同营业税征收的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由地方税务局所属征收机构负责征收。

调整金融保险业的税收政策,是国务院

作出的一项重要决策,各地人民政府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各级国家税务局机关和地方税务局机关要密切合作,切实加强征管,堵塞“跑、冒、滴、漏”;各金融、保险企业要进一步强化纳税意识,按国家规定及时足额申报纳税,确保国家金融保险企业税收政策的贯彻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一九九七年二月十九日

## 国务院批转国家经贸委等部门关于 “九五”期间进一步扩大机电产品 出口意见的通知

国发〔1997〕6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国务院同意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机械工业部、电子工业部《关于“九五”期间进一步扩大机电产品出口的意见》,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九五”期间继续扩大机电产品出口,对调整我国出口商品结构,提高我国商品的国际竞争能力,振兴机电工业,加快实现两个根本转变,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加强领导,密切配合,搞好组织协调,坚持不懈地抓好机电产品出口工作,推动我国机电产品出口和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一九九七年二月二十五日

### 关于“九五”期间进一步扩大 机电产品出口的意见

国务院:

1985年国务院作出扩大机电产品出口的战略决策以来,在各方面的共同努力下,我国机电产品出口呈现出持续、稳定、快速增长的局面,机电产品出口已经成为推动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据海关统计,1995年我国机电产品出口达438.6亿美元,比1985年的16.8亿美元增长了25倍,占全国出口额的比重由6.1%上升到29.5%,已成为我国第一大类出口商品。“九五”期间进一步扩大机电产品出口大有希望。但从总体上

看,我国机电产品出口与发达国家和新兴工业化国家(地区)相比仍有很大差距,发展基础还比较薄弱,存在着一些不容忽视的困难和问题。“九五”期间必须进一步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促进我国机电产品出口的持续、快速、稳定和健康发展。为此,我们研究提出如下意见:

#### 一、明确机电产品出口的战略指导思想和目标

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纲要》的总体要求,

“九五”期间机电产品出口的指导思想是：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为指针，按照实现两个转变的要求，进一步深化改革，调整出口结构，提高产品质量，整顿出口秩序，努力开拓国际市场，促进集约化规模经营，实现出口增长方式的根本转变，为扩大我国对外贸易，振兴机电工业，促进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九五”期间我国机电产品出口的奋斗目标是：在提高出口增长的质量和效益的基础上，年均增长速度达到15%左右。按海关统计口径，到2000年机电产品出口额比1995年翻一番，达到800亿美元，占全国外贸出口总额35%以上，继续保持第一大类出口商品的地位，为实现2010年机电产品出口额比2000年再翻一番，达到1500亿美元左右奠定坚实的基础。

“九五”期间机电产品出口要力争做到：出口产品结构从中低档产品为主向中高档产品为主转变，努力扩大成套设备与高新技术机电产品出口；市场结构从单一的传统市场向多元化市场转变；企业组织结构从中小企业为主向大中型企业和企业集团为主转变；经营形式从外贸收购制为主向外贸收购和代理、生产企业自营等多种形式转变；出口方式从单纯货物出口向货物、国际工程承包、境外散件装配、BOT等多种出口方式转变。

## 二、大力调整出口商品结构，努力提高产品质量，培育和发展有出口后劲的重点商品

(一)继续巩固发展传统机电产品出口，努力提高技术密集、附加价值高的机电产品出口比重，加快出口商品结构调整步伐。“九五”期间国家将重点支持大型和成套机电设备以及高新技术机电产品出口，主要包括：发电及输变电设备、船舶及船用设备、飞机及航空设备、通信设备、自动数据处理设备、高档家用电器、汽车(含摩托车)及零部件、农机及工程机械等。有关工业部门要提出具体的分类实施措施。

(二)逐年增加对机电产品出口企业(包括生产企业和外贸、工贸公司)的投入，提高企业的技术水平。“九五”期间，每年机电产品出口专项技术改造贷款，在国家安排的年度技改贷款总规模内增加3—5亿元。各级政府也要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安排一定数量的

资金，用于机电产品出口企业的技术改造，并列入本地区经济发展规划。为鼓励企业增加科技投入，机电产品出口企业的各项研究开发费用计入管理费；研究开发费用年增长幅度在10%以上的企业，可再按实际发生额的50%抵扣应税所得额。有关地方和部门要进一步研究促进机电产品出口企业增加研究开发投入的措施和办法。

(三)调整地区生产布局，优化资源配置。沿海地区要加速发展高新技术、高附加值和高创汇产业，并有选择地将劳动、资源密集型出口机电产品的生产向中西部地区转移，逐步形成沿海与内地优势互补、均衡发展的出口机电产品生产格局。

(四)坚持以质取胜，在国际市场上树立产品质优和服务周到的良好信誉。要在出口企业中积极贯彻ISO9000质量体系标准，1995年底以前批准的机电产品出口基地和扩大出口企业要在2000年前通过认证，“九五”期间新批准的也要尽快通过认证。到2000年出口机电产品出厂合格率要达到100%。要大力推动出口企业获得产品国际安全认证的工作，严格执行出口产品质量许可证制度；大力推广成套设备出口项目监理、设备监造制度和出口机电产品质量监督师制度；加强出口商品检验，确保出口商品质量。

## 三、加速转换机电产品出口企业经营机制，进一步开拓国际市场

(一)要按照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加快国有机电产品出口企业改革的步伐，不断提高国际竞争实力。机电产品出口企业要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挖掘自身潜力，在提高经济效益的基础上，努力扩大出口。

(二)促进集约化经营，实现规模效益。国家鼓励和引导机电产品出口企业在自愿基础上，通过兼并、联合、重组等方式，加强工贸结合、内外贸结合，提高规模经济效益。“九五”期间要重点扶持若干个出口规模达10亿美元以上的大型机电企业集团的发展。推动有条件的机电外贸企业和大型生产企业向集团化、国际化、综合化方向发展。对具备条件的重点出口企业集团，经批准可成立吸纳集团内部资金的财务公司，统筹集团资金，支持扩大出口。

(三)凡列为机电产品出口基地和扩大出

口企业的，都可赋予外贸自营权。对年自营出口额在1000万美元以上和固定资产净值超亿元的机电自营出口生产企业或企业集团，可经营同类相关及配套产品的进出口业务和成立独立的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对于具备上述条件，生产、出口成套设备主机、大型设备，或产品技术含量较高，需开展售后服务的机电产品生产企业，可赋予与出口自产成套设备相关的工程承包权和技术人员、售后服务人员的外派劳务权。在搞好生产企业自营出口的同时，积极推行机电产品出口代理制。

(四)继续简化重点机电产品出口企业出国销售、维修服务人员的出国审批手续。符合有关规定的机电产品出口企业，经国务院授权，可自行审批企业人员出境和邀请境外经贸人员来华从事经贸活动。

(五)加强进出口结合。积极引进先进的技术、工艺、装备和人才，搞好消化、吸收工作，不断提高机电产品技术水平，并利用进口优势支持机电产品出口。

(六)大力培养机电外贸人才，提高他们的经营决策水平和业务能力，充实、壮大机电外贸队伍。

(七)要有组织、有针对性地建立机电产品出口商情网、销售网、服务网。要充分利用部门、地方和企业现有的信息机构，加强市场调研和咨询服务工作。现有机电外贸企业驻外机构要向公司化方向发展，积极开展存储分拨业务，建立销售服务网络，加强和改善售后服务，并搞好内外结合，逐步做到经营、服务、融资、雇员当地化。要支持企业在境外开办维修服务网点和建立CKD、SKD散件装配厂，简化审批手续，完善政策措施；加强境外展览、宣传和促销活动，组织企业在重点市场逐步设立常年展销场馆。

(八)继续贯彻全方位、多元化与重点市场、重点突破相结合的市场战略，努力开拓国际市场。继续发挥港、澳市场转口功能，巩固扩大东南亚、北美和西欧重点市场，积极开拓中东、非洲和拉美等发展中国家市场以及独联体和东欧市场。

#### 四、运用多种经济手段进一步支持机电产品出口

(一)要不断加大国家对机电产品出口的金融支持力度。商业银行要对机电产品出口

所需流动资金贷款按信贷原则优先安排，重点支持；要调整外汇贷款结构，适当增加进口料件外汇贷款，并做好回收再贷工作。有关银行要根据需要，适当增加成套设备和大型机电产品出口所需的卖、买方中长期出口信贷，对出口卖方信贷实行优惠利率；积极探索将我对外援款与出口信贷混合使用方式；可选择1—2家有条件的大企业或企业集团进行以BOT、BOO方式扩大成套设备出口的试点。进出口银行和人保(集团)公司要为机电产品出口提供政策性信贷及保险、担保等方面的支持。有关银行要加快对出口企业的信用评级，对资信好的机电产品出口企业可核定一定的授信额度，在授信额度内开具投标保函、履约保函，预付金保函不需资产抵押。

积极拓宽资金来源渠道。对具备条件的项目，可按照有关规定试行成立项目公司，通过项目融资等方式在国际金融市场上筹措资金，推动成套设备出口。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经有关部门批准，可适当扩大企业对外短期融资试点范围。机电产品出口企业要充分利用境内外资银行的信用证项下票据贴现业务，并可在不突破国家短期外债限额的前提下，在外资银行办理信用证项下的抵押短期外汇贷款。

(二)改革和完善出口退税机制。对重点机电产品出口企业继续实行优先退税，并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和补充优先退税企业名单。同时，对机电产品生产企业自营出口实行免、抵、退税的办法。

(三)充分利用机电产品出口发展基金，支持机电产品出口企业开发出口新产品、开拓国际市场等。各地方可根据当地实际情况设立地方机电产品出口发展基金，支持地方机电产品出口的发展。

#### 五、采取综合管理措施，建立正常的出口秩序

(一)“九五”期间要加大整顿出口秩序的力度。外经贸部、国家机电产品进出口办公室要会同有关部门，就目前存在的机电产品出口多头对外、低价竞销等问题，制订专项法规和严厉的制裁措施，保护市场开拓者的权益，维护国家整体利益，提高出口经济效益。

(二)各有关部门和各级地方政府要大力

支持商会工作。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等商会要进一步发挥作用，完善协调机制，加强与各有关部门的联系，及时互通信息，依靠行业主管部门做好协调工作。商会的同行协议报外经贸部等部门批准后，各出口企业（包括非商会会员）均要执行。对违反同行协议肆意降价竞销的企业，有关政府部门要采取通报、罚款、取消对外经营权和出口退税及政策性金融支持等制裁措施。要完善机电产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合同核章、出口合同海关审价等行之有效的管理措施。

（三）要充分发挥我驻外使（领）馆的作用，做好开拓国际市场方面的服务工作，加强对驻在国我机电产品出口企业的指导和组织协调。

（四）加强机电产品出国展览的管理。为确保参展质量和效果，各部门、各地区机电产品出国展览年度计划须经严格审查后才能实施。外经贸部和中国贸促会要做好此项工作。

六、加强对机电产品出口工作的组织领导

机电产品出口涉及计划、财政、税务、银行、外贸、商检、海关、工业等许多部门，为加强协调，建议成立机电产品出口部际协调小组，日常工作由国家机电进出口办负责。国家机电进出口办和各地机电进出口办要与各有关部门密切配合，进一步做好机电产品出口组织协调工作。各有关部门和各级政府要继续加强对机电产品出口工作的领导，在贯彻国家扶持鼓励机电产品出口政策的同时，因地制宜地采取措施推动机电产品出口，为企业扩大出口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确保我国机电产品出口持续、稳定、快速发展。

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  
国家计划委员会  
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  
财 政 部  
中 国 人 民 银 行  
对 外 贸 易 经 济 合 作 部  
机 械 工 业 部  
电 子 工 业 部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十六日

## 国务院关于印发《水利建设基金筹集和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国发〔1997〕7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国务院同意财政部商国家计委、水利部等有关部门制定的《水利建设基金筹集和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一九九七年二月二十五日

### 水利建设基金筹集和使用管理暂行办法

（财政部 一九九七年一月二十三日）

**第一条** 为加快水利建设步伐，提高大江大河防洪抗旱能力，改变重点水利工程设施和江河防洪体系建设滞后的状况，缓解水资源供需矛盾，促进社会经济持续、快速、健

康发展，根据国务院建立水利建设基金的决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水利建设基金是用于水利建设的专项资金，由中央水利建设基金和地方水

利建设基金组成。中央水利建设基金主要用于关系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的大江大河重点工程的维护和建设。地方水利建设基金主要用于城市防洪及中小河流、湖泊的治理、维护和建设。跨流域、跨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重大水利建设工程和跨国河流、国界河流我方重点防护工程的治理费用由中央和地方共同负担。

### 第三条 中央水利建设基金的来源：

（一）从中央有关部门收取的政府性基金（收费、附加）中提取3%。应提取水利建设基金的中央政府性基金（收费、附加）项目包括：车辆购置附加费、港口建设费、铁路建设基金、市话初装费、邮电附加、中央分成的电力建设基金。

（二）经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可用于水利建设基金的资金。

### 第四条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的来源：

（一）从地方收取的政府性基金（收费、附加）中提取3%。应提取水利建设基金的地方政府性基金（收费、附加）项目包括：养路费、公路建设基金、车辆通行费、公路运输管理费、地方交通及公安部门的驾驶员培训费、地方分成的电力建设基金、市场管理费、个体工商业管理费、征地管理费、市政设施配套费。

（二）有重点防洪任务的城市要从征收的城市维护建设税中划出不少于15%的资金，用于城市防洪建设。具体比例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

有重点防洪任务的城市包括：北京、天津、沈阳、盘锦、长春、吉林、哈尔滨、齐齐哈尔、佳木斯、郑州、开封、济南、合肥、芜湖、安庆、淮南、蚌埠、上海、南京、武汉、黄石、荆州、南昌、九江、长沙、岳阳、成都、广州、南宁、梧州、柳州市，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的有重点防洪任务的城市。

（三）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批准征收的用于水利工程和防洪设施建设的各项基金（资金、附加、收费），统一纳入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第五条** 中央水利建设基金的划转办法由财政部会同国家计委、水利部另行制定。地方水利建设基金的划转办法，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参照中央水利建设基金划转

办法，根据各地实际情况制定。

**第六条** 水利建设基金首先要用于现有的水利工程建设，具体使用范围：

（一）中央水利建设基金专项用于：大江大河重点治理工程维护和建设；大江大河防汛抗洪设施维护和工程修复；大江大河的清淤除障及流域内蓄滞洪区安全建设；全国性防汛抗旱通讯和信息系统维护和建设；其他经国务院批准的全局性水利工程。

（二）地方水利建设基金专项用于：地方重点水利建设工程项目；地方中小河流、湖泊的治理；地方重点水土流失防治工程建设；重点防洪城市的防洪设施建设；地方水利工程维护；其他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水利工程项目。

**第七条** 水利建设基金属于政府性基金，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预算外资金管理的决定》（国发〔1996〕29号）的规定，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专项列收列支。每年年初分别由中央和省级水利部门根据水利建设规划，向同级财政部门报送年度基金使用计划，经同级财政部门审核后拨付资金。其中，用于现有水利工程基本建设的水利建设基金，要分别纳入中央和地方基本建设投资计划。水利建设基金实行专款专用，年终结余可结转下年安排使用。

**第八条** 财政部门要建立健全水利建设基金的收支核算和日常管理制度；计划部门要对水利基本建设项目进行严格审查。年终，中央和地方水利部门应按财政隶属关系，分别编制水利建设基金收支决算报表；属于基本建设的支出，还应按规定编制基本建设财务决算，报同级财政部门审批。

**第九条** 任何部门和单位不得任意提高水利建设基金的征收标准，不得扩大使用范围，不得截留、挤占或挪用。各级财政、计划、审计部门要加强对水利建设基金的监督检查，违者要严肃处理。

**第十条** 本办法自1997年1月1日起实行，到2010年12月31日止。

**第十一条**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办法制定具体实施细则，报财政部、国家计委、水利部备案。

**第十二条** 本办法由财政部会同国家计委、水利部解释。

# 国务院关于对生产企业 自营出口或委托代理出口货物实行 “免、抵、退”税办法的通知

国发〔1997〕8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为进一步搞活国有大中型企业，扩大外贸出口，推行代理制，国务院决定，对有进出口经营权的生产企业自营出口或委托外贸企业代理出口的货物实行“免、抵、退”税的办法。现将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实行“免、抵、退”税的范围。凡有进出口经营权的各类生产企业自营出口或委托外贸企业代理出口的货物，除另有规定者外，一律实行“免、抵、退”税的办法。

对1993年12月31日前批准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出口货物实行免税办法继续执行到1998年12月31日。期满后也实行“免、抵、退”税的办法。

二、实行“免、抵、退”税办法的“免”税，是指对生产企业自营出口或委托外贸企业代理出口的货物，免征本企业生产销售环节增值税；“抵”税，是指生产企业自营出口或委托外贸企业代理出口的货物应予免征或退还的所耗用原材料、零部件等已纳税款抵顶内销货物的应纳税款；“退”税，是指生产企业自营出口或委托外贸企业代理出口

货物占本企业当期全部货物销售额50%以上的，在一个季度内，因应抵顶的税额大于应纳税额而未抵顶完时，经主管出口退税的税务机关批准，对未抵顶完的税额部分予以退税。

三、实行“免、抵、退”税办法，仍执行《国务院关于调低出口货物退税率的的通知》（国发〔1995〕29号）规定的退税率，并按照出口货物的离岸价计算“免、抵、退”税额。

四、本办法自1997年1月1日起实行。由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制定具体实施办法。

对有进出口经营权的生产企业自营出口或委托外贸企业代理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的办法，是出口退税管理办法的重要改革。各级人民政府要从全局出发，加强领导，积极支持这项改革。各有关部门要注意密切合作，及时解决实施中出现的问题，同时要认真总结经验，为逐步扩大“免、抵、退”税办法的实施范围，进一步完善出口退税机制创造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一九九七年二月二十五日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认真办理 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的通知

国办发〔1997〕3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人大代表提出建议、批评和意见（以下简称建议），是宪法和法律赋予代表的一项重要权利；政协委员提出提案，是人民政协发挥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一个重要形式。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通过提出建议、提案，对经济建设、社会发展和社会主义精

神文明建设提出了许多重要的意见和建议，反映了人民群众的许多意见和要求。认真办理这些建议和提案，对于密切政府与人民群众的联系，增强政府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改进政府工作，都具有重要意义。总的来看，国务院各部门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对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是重视的，是认真负责的，许多地方和部门加强领导，健全

制度，在办理工作中加强调查研究，注重解决实际问题，办理建议和提案的工作质量不断有所提高。但是，也有少数承办单位的领导对这项工作重视不够，对办理建议和提案不够认真，甚至存在敷衍塞责的现象；对一些建议和提案的办理，抓得不紧，答复不及时；对一些确实没有条件解决的问题，没有实事求是地解释清楚。对此，必须引起高度重视，严肃对待，切实加以改进。为了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把办理建议和提案的工作做好，现通知如下：

一、要切实加强领导，把办理建议和提案的工作列入议事日程。各地方、各部门要有一位领导同志分管这方面的工作，对办理工作要有部署、有督促、有检查。对重要的建议和提案，领导同志要亲自过问、亲自主持办理。要指定机构和人员负责具体的承办工作；要认真总结经验，健全和完善承办工作的各项制度，从交办、催办、答复到监督检查等各个环节都要有章可循，使承办工作做到规范化、制度化。

二、对建议和提案的办理，要认真负责、积极主动、实事求是。要按规定的时限和要求抓紧办理，及时答复，不得拖延。凡是应

该解决又有条件解决的，就要集中力量尽快解决；因条件所限暂时难以解决的，要订出计划，创造条件，逐步解决；确实解决不了的，要实事求是地解释清楚并及时作出答复。

三、有关承办单位之间要相互配合，积极主动地做好办理工作。凡建议和提案涉及到几个部门的，主办单位要积极主动地与有关单位协商；会同办理的单位要在规定的期限内，将意见答复主办单位，共同做好办理工作。

四、要加强调查研究工作。承办中遇到不清楚的问题时，要及时与提出建议的代表或者提出提案的委员联系，了解建议、提案的意图和具体情况。对比较复杂的问题，要组织力量深入调查研究，本着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的原则认真办理。

五、要不断提高对建议和提案的答复质量。答复函要符合政策，不说大话、空话，切忌答非所问、敷衍应付。对建议或提案要件件有答复；对重要的建议或提案的答复函，承办单位的领导要亲自把关，切实保证办理的质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办公厅

一九九七年二月十四日

## 湖南省耕地保养管理办法

湖南省人民政府令

第 76 号

《湖南省耕地保养管理办法》已经 1996 年 12 月 28 日省人民政府第 133 次常务会议通过，现予发布施行。

省长 杨正午

一九九七年二月十五日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加强耕地保养管理，提高耕地质量，促进农业生产持续稳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指耕地保养管理，包括对耕地使用和养护的监督管理、中低产田土的改造以及对耕地地力、环境状况的监测和评价。

**第三条** 耕地保养管理应当贯彻全面规

划、合理利用、用养结合、防止污染、综合治理的方针。鼓励全民珍惜耕地，保护地力。

**第四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耕地保养管理工作的领导，建立耕地保养监督管理制度，从农业发展基金或者其他经费中安排耕地保养管理经费，并采取有效措施提高耕地质量。

乡镇人民政府应当把耕地保养管理工作作为重要职责，按照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将耕地保养工作列为土地联产承包合同的内容，对耕地按地力等级进行分类造册登记、建立档案，并制定地力升级综合规划和措施，按期组织实施。

**第五条** 县级以上农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耕地保养管理工作，经常开展耕地保养的宣传教育，组织对耕地地力进行分等定级，做好耕地保养的技术指导，加强耕地保养的监督检查，依法查处破坏耕地质量的行为。

## 第二章 耕地使用与保养

**第六条** 使用耕地应当用养结合,采用有利于提高耕地质量的耕作制度和办法,提高耕地质量。禁止只用地不养地的掠夺式经营行为。

**第七条** 使用耕地应当充分利用土地资源和温光资源,提高复种指数,增加农作物产量。禁止弃耕抛荒。

**第八条** 耕地使用者应当增加使用有机肥料,发展冬绿肥,常年积制土杂肥,推行秸秆还田和过腹还田。非特殊情况,禁止在田间焚烧秸秆。

**第九条** 耕地使用者应当科学合理使用化肥,采用无机肥与有机肥相结合的办法,培肥地力。

**第十条** 进行农业结构调整,必须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在承包的耕地中一般不得挖鱼塘、种果树、造林。

**第十一条** 县级以上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应当根据本行政区域内耕地的地力状况,提出地力保养和建设措施,做好地力分等定级工作,为造地费的收取提供耕地质量依据,并通过土壤测试制定增施有机肥和平衡施肥方案,指导耕地使用者科学施肥。

**第十二条** 生产、销售复混肥、配方肥、微量元素肥、植物生长调节剂和土壤调理剂,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省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检验登记。未经检验登记的,不得进入农业推广领域。

**第十三条** 向耕地提供肥料或者作为肥料的城市垃圾、污泥等,必须符合国家标准。

**第十四条** 防治农作物病虫害应当采用农业防治、生物防治和化学防治的方式,降低化学农药在耕地中的残留量。

严禁使用剧毒和高残留量的农药。

**第十五条** 在耕地周围倾倒、堆放、处置对耕地地力有害的固体废物,必须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扬散、自燃、渗漏和流失。

**第十六条** 村民委员会和村民小组应当在当地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的指导下建立耕地地力补偿制度。耕地使用者的承包经营权停止或者转移时,应当评价地力等级,并根据耕地地力升降情况给予奖惩。耕地地力升降奖惩具体办法,由当地县(市、区)人民政府制定。

## 第三章 中低产田土改造

**第十七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中

低产田土改造纳入农业发展规划。

县级以上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制定本行政区域内中低产田土改造方案,报同级人民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

改造中低产田土以农民投劳投资为主,同时政府应从造地费和农业综合开发、商品粮基地建设、以工代赈、以工补农等专项经费中安排一定比例的中低产田土改造经费。

**第十八条** 中低产田土改造应当制定规划,进行勘测设计和验收。

**第十九条** 县级以上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应当按照中低产田土的不同类型,指导耕地使用者采取相应措施进行中低产田土改造。

**第二十条** 国家投资改造的中低产田土和新开垦耕地工程竣工后,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组织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土地管理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进行验收。验收的质量标准由省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制定。

## 第四章 耕地地力、环境状况监测

**第二十一条** 县级以上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对耕地地力、环境状况的监测工作,建立健全监测网点,配备必要的仪器设施,定期对耕地地力、环境状况进行监测和评价。

**第二十二条** 县级以上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的监测机构应当对耕地地力、环境状况进行经常性检查评价,建立档案,并将监测结果报同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

**第二十三条** 县级以上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的监测机构,应当适时对耕地地力、环境状况动态变化情况进行预测预报。

**第二十四条** 县级以上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将监测和评价结果以及提出具体的耕地保养措施,定期报告同级人民政府和上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并抄送有关主管部门,指导耕地使用者实施。

## 第五章 奖励与处罚

**第二十五条** 执行本办法有下列事迹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或者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给予表彰、奖励:

(一)在耕地保养管理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

(二)提高耕地地力取得显著成绩的;

(三)检举、揭发、制止破坏耕地保养行为有功的。

**第二十六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二条规定,未经检验登记生产、销售复混肥、配方肥、微量元素肥、植物生长调节剂和土壤调

理剂进入农业推广领域的,由县级以上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给予警告,可以并处5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赔偿。

**第二十七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三条规定,向耕地提供不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肥料或者城市垃圾、污泥等的,由县级以上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给予警告,可以并处5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的罚款。

**第二十八条** 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及其有关部门的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徇

私舞弊,给耕地保养管理工作造成损失的,由其所在单位或者有关主管部门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二十九条** 当事人对行政处罚决定不服的,可以根据《行政复议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的有关规定,申请复议或者提起诉讼。

## 第六章 附 则

**第三十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 湖南省乡镇煤矿管理办法

## 湖南省人民政府令 第 77 号

《湖南省乡镇煤矿管理办法》已经1996年12月28日省人民政府第133次常务会议通过,现予发布施行。

省 长 杨正午

一九九七年二月十七日

**第一条** 为加强乡镇煤矿的行业管理,促进乡镇煤矿依法、有序、安全、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煤炭法》和国务院《乡镇煤矿管理条例》、《煤炭生产许可证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本省境内在乡(镇)村开办的集体煤矿、私营煤矿、联营煤矿、股份制煤矿、合伙煤矿以及其他煤矿企业(以下统称乡镇煤矿)。

**第三条**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本行政区域内乡镇煤矿的管理,依法维护乡镇煤矿的生产秩序,保护乡镇煤矿的合法权益,促进乡镇煤矿发展。

**第四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煤炭管理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乡镇煤矿的行业监督管理工作。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劳动行政主管部门对本行政区域内乡镇煤矿的安全工作实施统一监督。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地质矿产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乡镇煤矿资源勘查开采的监督管理工作。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乡镇企业行政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应当按照各自的职责,协助做好乡镇煤矿的管理工作。

**第五条** 省人民政府煤炭管理部门根据全国矿产资源规划规定的煤炭资源组织编制和实施本省煤炭生产开发规划。地、州、市、县煤炭管理部门根据省煤炭生产开发规划编制本行政区域内的煤炭生产开发规划,合理安排乡镇煤矿开采布局,逐级报省人民政府煤炭管理部门批准。

**第六条** 乡(镇)人民政府应当配合县、市(区)煤炭管理部门对依法划归本行政区域内乡镇煤矿开采的煤炭资源,进行统一规划、合理布局、有计划地安排开采。禁止掠夺性开采。

**第七条** 乡(镇)人民政府应当创造条件引导和扶持集体办矿、联合办矿、合股办矿,进行规模生产。

**第八条** 开办乡镇煤矿,必须具备下列条件:

- (一) 符合国家煤炭工业发展规划;
- (二) 有经依法批准可供开采的煤炭资源;
- (三) 可供开采的煤炭资源没有争议;
- (四) 有与所建矿井生产规模相适应的资金,其中办矿资金到位率不得低于所建矿井设计总概算50%;
- (五) 有与所建矿井生产规模相适应的提升、运输、通风、安全、排水、供电等技术装备;
- (六) 有与所建矿井生产规模相适应的、取得合格证书的采矿、地质、测量、机电、通

风、安全等技术人员；

(七)有经过批准的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煤矿设计资格证书的单位设计的采矿设计，其中年生产能力在1万吨以下的，只编制开采方案；

(八)有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生产措施、环境保护措施；

(九)办矿负责人经过技术培训，并持有矿长资格证书；

(十)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第九条** 开办乡镇煤矿，申领采矿许可证必须遵守下列程序：

(一)向县、市(区)煤炭管理部门提出申请，由县、市(区)煤炭管理部门征求乡(镇)人民政府意见；

(二)煤炭管理部门按照分级管理的权限审查办矿条件，并签署意见；

(三)凭签署意见到地质矿产主管部门进行复核并签署意见；

(四)凭地质矿产主管部门签署的意见向煤炭管理部门报批；

(五)凭煤炭管理部门批准文件到地质矿产主管部门办理采矿许可证手续。

**第十条** 乡镇煤矿取得采矿许可证后，必须在建成投产前，依照《煤炭生产许可证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和程序到煤炭管理部门申请领取煤炭生产许可证。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还须到有关部门办理证照等手续的，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十一条** 承担矿井设计的单位，应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煤炭行业的技术规范、设计规定进行设计。矿井设计必须按权限经煤炭管理部门会同环保、劳动、地矿等有关部门审查批准。办矿单位和施工单位必须按照批准的采矿设计进行施工。矿井竣工投产时，由原审查办矿条件的部门组织共同验收。

**第十二条** 乡镇煤炭开采煤炭资源，应当在采矿许可证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采用合理的开采顺序和科学的采煤方法，提高资源回采率。年生产能力3万吨以上煤矿的矿井回采率，一般不得低于70%，年生产能力不足3万吨的矿井回采率，一般不得低于60%。

禁止采用高落式等落后采煤方法或者采用可能危及相邻煤矿安全生产的决水、爆破、贯通巷道及其他危险方法进行作业；不得擅

自开采保安煤柱；禁止超深、超层、越界开采煤炭资源。

禁止将煤炭地质资料、图纸提供给非法采矿的单位和个人。

**第十三条** 乡镇煤矿在煤炭生产过程中，对产生的废气、废水、矸石、噪声及地表塌陷，应当有相应的治理措施，防止污染环境。不采取相应治理措施的，不得生产。

新建乡镇煤矿和现有乡镇煤矿的技术改造，应当采用资源利用率高、污染物排放量少的设备和工艺，采用经济合理的废弃物综合利用技术和污染物处理技术。

**第十四条** 乡镇煤矿应当珍惜和合理利用土地，保护耕地。因挖损、塌陷、压占造成破坏的土地，应当及时进行复垦，防止水土流失。

**第十五条** 关闭乡镇煤矿和报废乡镇煤矿矿井，应当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省煤炭管理部门的规定办理。

**第十六条** 乡镇煤矿应当按照矿山安全的法律、法规和煤炭行业安全规程、技术规范的要求，制定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规章制度，报县、市(区)煤炭管理部门批准执行。

禁止独眼井开采及采用自然通风、明火电照明、明火电放炮、明闸刀开关进行作业。

乡镇人民政府应当督促乡镇煤矿落实安全生产的各项规章制度，搞好安全生产。

**第十七条** 乡镇煤矿的安全生产管理实行矿长负责制。

乡镇煤矿办矿负责人对乡镇煤矿的安全生产负主要领导责任。

**第十八条** 煤炭管理部门应当有计划地对乡镇煤矿的职工进行安全教育和技术培训。

对乡镇煤矿的矿长及特种作业的人员应当进行培训。乡镇煤矿的矿长及特种作业的人员须经考试合格，取得相应的资格证书，方能上岗。

**第十九条** 乡镇煤矿发生伤亡事故的，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如实地向乡(镇)人民政府、煤炭管理部门、劳动行政主管部门、乡镇企业行政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报告，并立即采取有效措施，做好救护工作。有关部门接到报告后，应当立即赶赴现场，组织抢救，做好善后工作。

乡镇煤矿的事故调查处理，按照《中华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山安全法》和《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矿山安全法〉办法》的规定执行。

**第二十条** 有条件的乡镇煤矿应当建立煤矿救护队；没有条件建立煤矿救护队的乡镇煤矿，应当根据就近、方便的原则，选择一个煤矿专业救护队担负本矿的救护工作。所需费用，由乡镇煤矿提取。提取的标准，由省物价、财政部门规定。

**第二十一条** 依法取得煤炭生产许可证的乡镇煤矿，可以销售本企业生产的煤炭。其他单位经营乡镇煤矿的煤炭的，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煤炭法》的规定。

**第二十二条** 对非法开采的煤矿，当地县、乡（镇）人民政府和煤矿管理部门、地质矿产主管部门应当予以封闭，并通知相关的部门和单位不得供电、不得提供火工产品、不得提供票证、不得提供贷款、不得收购和运输煤炭产品。

**第二十三条** 乡镇煤矿的合法权益受法律、法规和本办法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犯。对法律、法规、规章规定以外的各种摊派和收费，有权拒绝和抵制。

**第二十四条** 禁止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和国有煤矿的干部、职工以及其他企事业单位、团体的干部到乡镇煤矿参股经营。

**第二十五条** 乡镇煤矿为维持简单再生产，改善安全生产条件和提高环保质量，应当按照《乡镇煤矿管理条例》的规定，从矿井当年的实际产量中提取维简费。

乡镇煤矿生产的煤炭，在销售时，应当按照国家和省的规定向用户代征煤炭开发基金。

维简费和煤炭开发基金必须专户储存、专款专用，不得挪作他用。

维简费和煤炭开发基金的提取、征收和管理、使用，按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六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煤炭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给予处罚的，按其规定处罚。

**第二十七条** 当事人对行政处罚决定不服的，可以依照《行政复议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的规定，申请复议或者提起诉讼。

**第二十八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 湖南省地质灾害防治管理办法

湖南省人民政府令  
第 78 号

《湖南省地质灾害防治管理办法》

已经 1996 年 12 月 28 日省人民政府第 133 次常务会议通过，现予发布施行。

省长 杨正午

一九九七年二月十七日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保护和改善地质环境，防治地质灾害，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根据本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本省行政区域内的城市规划区、农村人口集中居住区以及城市规划区、农村人口集中居住区以外的大中型企业、重点工程设施、名胜古迹的所在地和主要河道、交通干线发生或者可能发生的对人民生命财产造成危害的山体崩塌、滑坡、泥石流、地面沉降、地面塌陷、地面裂缝等

地质灾害的防治管理工作。

地震灾害防治的监督管理工作，不适用本办法。

**第三条** 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坚持以防为主、防治结合，全面规划、综合治理的方针。实行谁诱发、谁治理，谁受威胁、谁参与治理的原则。

**第四条**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领导，组织有关部门制定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计划，督促、协调有关单位和单位和个人切实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避免或减少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地质矿产主管部门负责本辖区内的地质灾害防治的监督管理工作。

其他有关部门按照各自职责，负责本部门管辖范围内地质灾害防治管理工作，并协助地质矿产主管部门做好地质灾害防治的监督管理工作。

**第五条** 任何单位、个人都有保护地质

环境的责任,对破坏地质环境、造成地质灾害的行为有权劝阻、制止、检举。

任何单位、个人不得阻止或者妨碍地质灾害防治和监督管理工作。

禁止侵占、损毁用于防治地质灾害的工程设施、设备和物资。

## 第二章 地质灾害的预防

**第六条** 地质灾害防治管理部门应当向公民宣传、普及地质灾害防治的基本知识,增强防灾、抗灾、救灾意识,使公民掌握科学的预防和救护方法。

**第七条** 省地质矿产主管部门和地质灾害较多的地、州、市、县的地质矿产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编制本行政区地质环境保护、监测及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计划,经同级计划部门核准后,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准实施,并报上一级地质矿产主管部门备案。

**第八条** 兴建大中型建设项目,在进行可行性论证时,必须进行地质环境影响论证和地质勘查评价。计划部门在批准可行性报告时,必须听取同级地质矿产主管部门的意见。

对有可能诱发地质灾害的大中型建设项目,在进行设计时,必须同时作出防止发生地质灾害的方案。

**第九条** 地质灾害危险区的确定,由省地质矿产主管部门提出意见,报省人民政府批准后在一定范围内公布。

**第十条** 地质灾害危险区所在地的地质矿产主管部门应当组织开展地质环境勘查评价和地质灾害预测预报工作。地质灾害危险区内的单位应当确定专人负责地质灾害动态监测。

除前款规定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发布或者扩散区域性地质灾害趋势和可能发生的突发性地质灾害预报。

**第十一条** 在地质灾害危险区内,不得开采地下水、采矿、兴建大中型建设项目以及从事其他容易诱发地质灾害的活动,因兴建大中型建设项目等确实无法避开的,经地质矿产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批准,并采取防护措施后,方可实施。

**第十二条** 发现地质灾害险情或者灾情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及时向当地人民政府和地质矿产主管部门报告,接到报告的人民政府和地质矿产主管部门必须立即赶赴现场,进行处理。

## 第三章 地质灾害的治理

**第十三条** 凡承担地质灾害的勘查、治理设计、治理施工和施工监理的单位必须具备相应的资质条件,取得相应的资质证书。资质证书的申请和颁发,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执行。

未取得相应资质证书的单位,不得从事相应等级以上的地质灾害的勘查、治理设计、治理施工和施工监理工作。

承担地质灾害勘查任务的单位,必须到地质矿产主管部门办理勘查登记手续。

**第十四条** 国家和本省各级人民政府补助资金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由地质矿产主管部门、计划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审批,治理单位应当提交地质勘查报告和治理设计。治理工程竣工后由地质矿产主管部门、计划等有关部门验收。

**第十五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安排与本行政区域内地质灾害防治任务相适应的地质灾害防治经费,用于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 第四章 奖励和处罚

**第十六条** 对在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个人,由人民政府或者地质矿产等有关部门给予表彰、奖励。

**第十七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侵占、损毁防治地质灾害的工程设施、设备和物资的,由地质矿产主管部门给予警告,情节严重的,处以1000元以下的罚款。

**第十八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在地质灾害危险区擅自开采地下水、采矿、兴建大中型建设项目以及其他容易诱发地质灾害活动的,或者未取得相应的资质证书从事地质灾害勘查、治理设计、治理施工和施工监理的,由地质矿产主管部门给予警告,并处以3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十九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应当给予治安管理处罚的,由公安机关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条例》处罚。触犯刑律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国家、集体、个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依法赔偿。

**第二十条** 当事人对行政处罚决定不服的,可以依照《行政复议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的规定,申请复议或者提起诉讼。

## 第五章 附 则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建立保障困难企业职工生活和 扶持生产自救资金的通知

湘政办发〔1997〕1号

各行政公署，自治州、市、县人民政府，省直机关各单位：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中办发〔1996〕29号和省委办公厅、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湘办发〔1996〕28号文件精神，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就切实抓好建立保障困难企业职工生活和扶持生产自救资金工作作如下通知：

一、要高度重视抓好建立保障困难企业职工生活和扶持生产自救资金（以下简称帮困资金）工作。目前，部分企业停产半停产，影响职工工资和离退休人员离退休金的发放；社会保障制度改革滞后，不能有效地解决企业职工和离退休人员的生活困难问题。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要从讲政治的高度，重视抓好建立帮困资金的工作，将其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切实加强领导。要实行分级管理责任制，如因没有及时设立、妥善管理帮困资金或帮困资金不到位而影响企业解困工作或由此引发突发事件，影响社会稳定大局的，要追究主要负责人的责任。

二、多渠道筹集帮困资金。帮困资金主要从以下渠道筹集：

（一）各级财政将帮困资金列入预算，从个人所得税等地方财力中安排部分资金。

（二）各级政府从调用的预算外资金中安排一定比例的帮困资金。

（三）对购买专控品的由控购办负责在办理批购手续时一次性征收帮困资金。进口小汽车（含进口散件组装）按购车全价5%征收，国产小车按3%征收，省产小车按2%征收；进口摩托车每台征收1000元，国产摩托

车每台征收500元，省产摩托车每台征收300元。

（四）各级劳动社保部门从节余的养老保险金中安排一部分，重点解决困难企业离退休人员中特困户的生活问题。

（五）解困工作领导小组接受的社会捐款和赞助。

各级解困工作领导小组可结合当地实际，对筹集帮困资金的项目、标准作必要的补充、调整。

帮困资金主要用于特困人员的生活补助和节假日慰问。在可能情况下，可适当安排部分资金作为困难职工生产自救开办费。

三、切实加强帮困资金的管理。

（一）帮困资金的征收管理工作由各级解困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委托解困办具体办理。

（二）帮困资金纳入财政专户统一管理。各级财政应设立帮困资金财政专户，各执收（代收）单位必须在每月10日前将上月收到的帮困资金解入同级财政专户。

（三）帮困资金的安排使用由解困工作领导小组提出计划，报同级政府审批，由财政部门按计划直接向用款单位拨付。

（四）强化帮困资金的财务、审计监督，保证帮困资金专款专用。各执收（代收）单位和有关部门应搞好协调配合，确保帮困资金及时、足额征缴，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截留、坐支、挪用帮困资金。有关帮困资金预算、决算和财务管理办法，由省企业解困工作领导小组会同有关部门另行制订。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七年二月二十六日

# 提高认识 狠抓落实 开创全省安全生产工作新局面

○省委常委、副省长 周伯华

去年是省委、省政府决定的“安全年”，在省委、省政府的统一领导和部署下，各地、各部门做了大量深入细致的工作，在提高各级领导认识，提高全民安全意识，治理事故隐患，整章建制，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效果。一些部门和地区的故事也有明显的减少，如交通水运、铁路路外的事故次数、死亡人数、受伤人数与1995年相比，分别下降25%、55%、66.7%和8.9%、12.9%、7.3%。但是，我省的安全生产形势仍十分严峻，各类伤亡事故还未得到有效控制，重、特大事故不断发生，1996年仅矿山企业发生一次死亡10人以上特大事故9起。这些事故不仅给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造成了重大损失，而且严重影响了我省经济建设的顺利进行。造成这种形势的主要原因：一是少数地方和部门领导，特别是一些企业领导忧患意识不强，领导不力，管理不严，没有真正把安全生产工作同经济发展、企业的生产经营放在同等重要的位置来抓，重效益、轻安全的思想还比较严重；二是安全生产责任制不落实，措施不力，职工的安全意识差，培训跟不上，不少企业法人和管理人员缺乏基本的安全管理知识和经验，难以把安全管理有机贯穿于生产过程中，违章指挥，违章操作，违反劳动纪律现象十分严重；三是缺乏改善安全生产条件的技措经费和相应的技术经济政策；四是不少部门和企业的机构不健全，安全监察力量薄弱。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对此要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尽快加以解决，从根本上扭转我省当前严峻的安全生产形势。

今年是我国“九五”计划开始的第二年，当前我省的经济建设已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我们应该切实搞好安全生产工作，积

极创造一个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确保我省经济建设稳步、健康地向前发展。

## 一、进一步提高认识，加强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

安全生产，是国家、集体财产和人民生命财产不受或少受损失的重要保证，是保持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重要条件。各地区、各部门一定要以对国家和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从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出发，充分认识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意义，进一步增强搞好安全生产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将安全生产问题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定期研究。各级政府的主要领导，要对本辖区的安全生产工作负全面责任；分管安全生产的领导，要对本辖区的安全生产工作负直接领导责任。要及时研究解决新情况、新问题，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把安全生产工作的中心转移到预防为主上来。

## 二、切实加强安全生产综合管理，充分发挥综合部门的职能作用

1、各级安全生产委员会是同级政府直接领导下指导、协调、管理安全生产工作的工作机构，负责研究、规划、指导本地区安全生产工作；协调、解决本地区安全生产的重大问题；组织国家、省各项安全生产法规贯彻实施；综合统计各类伤亡事故；领导并组织有关专家对重大事故隐患开展评估与治理；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与经验交流；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检查。

2、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国发〔1993〕50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特大事故批复结案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以及《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重特大事故批复结案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湘

政办函〔1996〕338号)精神,确定省劳动厅负责综合管理全省安全生产工作;地、市、县劳动部门负责综合管理当地的安全生产工作。发生的重伤以上的事故由劳动部门代表同级政府批复结案,或呈报同级政府批复结案。

3、道路交通安全、消防安全工作由公安部门负责管理;铁路、航空、航运安全生产工作分别由其主管部门负责管理。劳动、检察、监察、公安等部门和工会组织按照国家规定参与上述行业中有关安全生产事故的调查,并提出处理意见。负责道路交通、消防、铁路、航空、航运、职业病管理的部门,应定期将事故、职业病统计情况抄送同级劳动部门。

### 三、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为了吸取邵阳“1·31”特大爆炸事故教训,去年全省全面推行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我们也应当清醒地看到,一些地区和部门把安全生产责任制贴在墙上,挂在嘴上,并没有认真地去抓落实,事故多了就抓一抓,平时就放在一边,这是对党、对人民不负责任的表现,也是严重的失职。党中央一再明确,各级行政一把手和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对安全生产负全面的责任,分管领导更要认真抓落实。各地区、各部门和企业领导必须按照中央的这一要求,真正把安全生产作为自己的神圣职责,尽心尽责,及时发现问题,认认真真地、踏踏实实地解决问题。在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方面,要一级抓一级,一级带着一级干,一级做给一级看,一抓到底,决不能有半点的放松,更不能有侥幸心理。

### 四、完善充实安全生产机构和人员,保证安全生产的资金投入

各地、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在当前体制改革和企业扭亏增盈过程中,要特别注意加强安全生产工作,并要从机构、人员和资金上予以保证。要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各级安全生产委员会,明确其职权、职责和工作制度,各级劳动安全监察机构及其所属的劳动安全检测检验机构要不断巩固和加强,充实人员,提高素质,完善安全监察和安全检测检验手段。

矿山和乡镇企业集中的乡、镇,应配备专兼职矿检员和安全人员。实行“谁主管,谁负责”的消防工作责任制,重点消防单位要有一支义务消防队伍,配备必要的消防器材,对职工经常进行消防知识的教育和培训。要尽可能地增加安全生产的资金投入。各级政府应保证安全生产监察经费,使安全机构的工作正常运行。同时,企业也要保证一定的资金投入,用好技措经费,通过技术改造消除事故隐患,改善劳动条件。

### 五、切实做好危险性大的特种设备、特殊作业场所和公共场所的安全管理和监督

新建、改建、扩建工程或重大技术改造项目的安全生产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验收。项目设计审查未经劳动、公安消防部门同意的,审批单位不予批准,银行不予贷款,建设主管部门不得发开工许可证;已经建成的,不得办理竣工验收手续。

起重机械和电梯的制造、安装、修理,使用单位必须认真执行国家有关规定。劳动部门要对制造、安装、修理单位进行安全资格认证并依法进行强制性检测检验,各使用单位要经常进行检查维护。对工程质量安全和建筑市场管理,各级政府要组织定期抽查和整顿,加强对建设、设计、施工以及中介服务等各个环节的监督管理。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的设计、制造、安装、检验、使用、修理和改造单位,必须严格执行国务院《锅炉压力容器安全监察暂行条例》等有关法规、规章的规定。

要下大气力狠抓消防安全专项治理,及时消除火险隐患,解决消防安全中的一些突出问题,严防火灾和爆炸事故的发生。

### 六、切实强化矿山安全生产工作

首先是各级政府、矿山企业的主管部门和矿山企业、个体采矿者都必须严格执行《矿山安全法》、《湖南省〈矿山安全法〉实施办法》等有关矿山安全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行业技术规范的规定。其次,各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认真抓好矿山安全工作。矿山企业必须依法加强安全管理,完善安全生产条件。煤矿企业要以防止瓦斯爆炸和透水淹

# 要狠抓经济运行的质量和效果

◎郴州市市长 龙定鼎

井为重点,切实加强对重、特大事故的防范工作。矿山企业的主管部门和劳动部门必须切实加强加强对矿山安全生产的管理和监察,依法履行管理和监察职责。煤炭部门对煤矿安全生产进行统一管理,承担管理责任;乡镇企业管理部门负责管理各类非煤乡镇矿山,履行法定的管理职责,承担管理责任。

## 七、做好重、特大事故隐患的确认、评估,有计划、有重点地开展重、特大事故隐患的整治工作

只有消除了事故隐患,才能保证安全生产。要认真组织对重、特大事故隐患的确认、评估工作,并按轻重缓急,有计划、有重点地开展重、特大事故隐患的整治工作。对于随时可能发生事故的、特大隐患,必须采取果断措施,决不能有半点含糊。

## 八、严肃查处事故

要严格按照“三不放过”的原则,即:“事故原因没有查清不放过,事故责任者和群众没有受到教育不放过,没有防范措施不放过”的原则,认真查处本地区、本部门发生的各类事故。凡发生的重、特大事故,要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特大事故批复结案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重特大事故批复结案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做好事故的调查、处理、批复和结案工作。非法矿山的重、特大事故,是矿业秩序治理不落实引起的。此类事故请地矿部门牵头,煤炭等业务部门和劳动部门参加,认真予以查处。

## 九、认真搞好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

各地区、各部门和企业要加大安全生产的宣传力度,引起全社会对安全生产的重视。要充分发挥各种媒介的作用,利用电台、电视台,报纸、杂志广泛、深入地宣传《劳动法》、《矿山安全法》、《道路交通安全法》、《消防条例》等法律、法规,教育职工知法、懂法和守法。认认真真、扎扎实实地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周”、“消防安全周”等活动,推动安全生产工作,提高广大干部、职工的安全生产意识,形成一个人人讲安全,人人关心安全的良好局面。与此同时,要认真抓好企业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和新工人的安全培训工作。

狠抓经济运行的质量和效果,始终是经济工作的重点。认真做好这篇文章,是当前摆在各级领导面前的一个重大课题。

## 一、坚持计划生育、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财政收入一票否决,是保证经济运行质量和效果的重要前提

计划生育主要是解决人均占有问题。各级领导干部要牢记“基本国策”,加大工作力度,增强抓好计生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要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七不准”的要求,依法行政,把计生工作落实到村组、到街道、到基层。尤其要抓好重管乡镇和后进村的跟踪管理,对流动人口和停产、破产企业职工的计划生育工作,要采取相应措施。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关系到为经济发展提供一个良好环境的问题。各级要进一步强化社会治安目标管理,实行领导责任制,加强“三五”普法教育,广泛开展创建社会治安模范县、乡、镇和安全小区、路段的活动。切实加强政法队伍和基层网络建设,保持“严打”态势,铲除黄赌毒等社会丑恶现象,严厉打击各种犯罪分子和敌对势力,维护国家政治和社会的稳定。

财政收入是各项经济指标的综合反映,是经济运行的质量和效果的最终检验。各级要千方百计广辟财源,大力培植新的经济增长点,特别是要大力发展高效

农业和第三产业,建立具有较强实力的地方财源体系。要改革收费管理制度,实行“全额管理、核实收支、超收分成、短收自负”的管理办法。加强税收征管工作,切实解决“跑、冒、滴、漏”的问题。要严格财政纪律,大力压缩会议、电话、高档消费、公费旅游和不必要的经费开支,确保财政收支平衡。

## 二、突出乡镇企业、外经外贸和个体私营经济发展重点,是狠抓经济运行质量和效果的重要环节

乡镇企业、外经外贸和个体私营经济,不仅是经济发展的重点,也是提高经济运行的质量和效果的最具有活力的新生力量。紧紧抓住这3个发展重点,经济运行的质量和效果就会有大的突破。因此,要在不断总结经验的基础上,提高新的水平。乡镇企业要坚持快速、高效发展。首先要认真开展好“乡镇企业效益年”活动,落实各项政策措施,强化对乡镇企业的领导,加大投入,狠抓骨干企业,积极推行股份合作制;力争上一批生产上规模、产品上档次、管理上水平的优势企业。其次要加快乡镇企业小区建设。北湖区石盖塘乡镇企业工业小区列入了省里的重点,要加大力度,加速发展,力争到2000年产值达到10亿元以上,利税过亿元。

外经外贸要以更大的气魄发展。“领导带动,活动推动,部门联动”是发展外经外贸行之有效的措施,县市区和部门要积极配合搞好浦东招商、郴州山水旅游节暨经贸洽谈会和省里湘交会3大活动,搞好劳务出口和进一步改善投资环境2件大事,力争一批重点项目引进外资有新的进展或重大突破。外贸企业和自营出口企业,要大力开拓国际市场,努力提高经济效益。要加快开发区建设。要重视加强外经干部的培训,造就一批高素质的外经贸队伍。

个体私营经济要有更大的发展。当前个体私营经济一个主要问题,是“小、散、差”。各地要在发展、巩固、提高上下功夫,落实优惠政策,优化经营环境,搞好登记发证工作。结合小城镇建设和城市建设,建好一批容商、住于一体的市场。要大力扶持个体工商大户,促使个体私营企业由流通型转

向生产经营型,由小区域地方型转向跨区域外向型,由分散单一型转向规模混合型,由传统手工型转向科学技术型,提高个体私营经济的整体素质和适应市场经济的能力。

## 三、实现经济结构调整等六个明显加快,是提高经济运行质量和效果的重要目标

1、经济结构调整要明显加快。经济结构不合理,是当前经济生活的主要矛盾。不解决这个问题,提高经济运行的质量和效果是一句空话。首先,要加快农业结构调整的步伐。农业结构要在稳定粮食生产的基础上,着重抓好“两加一化”,即加大经济作物在种植业中的比重,加大养殖业在农业中的比重,推进农业产业化。经济作物的发展,要把重点放在扩大烤烟和优质水果的种植面积上,养殖业主要是加快生猪、水产、草食动物的发展。“两加一化”要注重一个“优”字,不断推广优良品种,不断提高优质品率,扩大市场的覆盖面。其次,工业结构的调整要在产品结构和所有制结构上做文章。要通过技改和开发新产品,改变单纯的所有制形式,建立多种经济成份和各种所有制并存的经济结构。再次,三大产业的排序,要坚持实事求是,根据市场的需求,加大第二、三产业的比重。

2、国有企业改革要明显加快。一是严格挑选扶优扶强企业。对这些企业要明确发展速度,制定规划和相应政策,特别是在国有资产管理、信贷、电力、运输、收费等方面予以倾斜。二是通过兼并、联合和参股等途径组建公路工程机械、自来水、建材、化工、地方电网等集团公司。三是在解决企业办社会问题上要有突破。四是社会养老保险要普遍实行服务社会化。五是搞好组建行业性国有资产经营公司的试点。总之,要把亏损面积和亏损额大幅度地降低下来。

3、城市基础设施和重点工程建设要明显加快。城市实施建设的重点,是抓好“两路两场一水一区”,即资郴桂高等级公路、经济大道、人民广场、火车站广场、山河水库引水工程、165商贸小区的建设。县城和建制镇建设要开展“三个一”竞赛,即改造一条老街,建设一条新路,建好一个市场,促进城

镇的快速发展。农村集镇和中心村建设，要统筹规划，统一图纸，尽快建成一批社会主义新农村的示范点。重点工程建设要突出水利设施建设，提高整体防洪抗灾能力。

4、脱贫致富的步伐要明显加快。消灭贫困是社会主义的基本要求。各级对本地的贫困乡、村，要下死决心，卧薪尝胆，尽快帮助脱贫。首先要加大财政的投入，宁可少上一些项目，也要多挤出一些钱来搞扶贫。其次要作好规划，坚持开发式扶贫，增强自我造血功能。再次要把贫困乡村两级班子建设好，特别是要尽快配好配强党政一把手，建立一支永不走的工作队。第四要发动全社会参与扶贫。

5、经济发展速度要明显加快。“发展才是硬道理。”在经济工作会议上，我们根据郴州的实际情况，明确提出了1997年要“两个高于”的目标，即经济发展的速度高于全省平均水平，高于“一点一线”的平均水平。各

地要加强领导，精心组织，科学规划。特别是区位优势好、交通方便、资源比较丰富、经济基础也比较雄厚的“两区”（北湖、苏仙区）“一圈”（资兴市、桂阳县、宜章县、永兴县）的干部和群众，更要加压奋进，加快发展，为实现全市的目标作出更大贡献。

6、精神文明建设要明显加强。精神文明保障物质文明的发展方向，为物质文明提供不可缺少的智力支持和精神动力。在狠抓经济运行的质量和效果时，各地要充分发挥科学技术第一生产力的作用，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推动科学技术进步的决定》，建立健全科技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制，形成第一把手抓第一生产力的机制。要加快教育、文化、广播电视、新闻出版、卫生、体育等各项事业的发展。要切实加强思想道德教育，广泛开展群众性的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弘扬爱国主义、社会主义、集体主义精神，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道德观。

### 编辑同志：

1996年3月，我折旧换新建了120平方米的房屋。同年7月，一位副镇长带领10多人来到我家，强行收去建房费170元。同一天，也收取了村内其他建房户同类费用2000多元。请问：农村村民建房该不该缴纳建房费？

衡东县石湾镇泥塘村 颜仁寿

### 颜仁寿同志：

就你来信询问的问题，现根据《国家土地管理法》、《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涉及农民负担项目审核处理意见的通知》和省委、省政府有关减轻农民负担的通知精神答复如下：

珍惜和合理利用每寸土地是我们的国策。农村村民在村庄内建住宅，应当先向村集体经济组织或者村民委员会提出建房申请，经村民会议讨论通过；使用原有宅基地、村内空闲地和其他土地的，由乡级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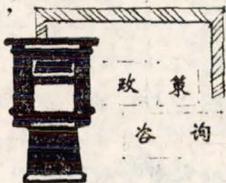
## 农村村民建房 该不该缴纳建房费？

民政府根据村庄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批准；需要占用耕地的，经乡级人民政府审核、县级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同意并出具造址意见书后，依照《土地管理法》向县级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申请用地，经县级人民政府批准后，由县级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划拨土地。

农村村民建房土地详查费、采光费、规划费、排污费、宅基地有偿使用费等，国务院、省政府早在1993年已发文明令取消。因此，你和其他村民建房按上述规定办理批准手续，缴纳建房证工本费外，不要缴纳其他费用。你们镇强行向你和其他村民收取建房费是没有政策、法律依据的，

因而是错误的，应当立即停止。已收取的费用要全部退给农民。

（吕时相）



政策  
咨询

# 深化改革 努力加快城市化进程

○永州市副市长 张 维

永州市辖九县两区,面积2.24万平方公里,人口543.6万人。到1995年底,全市城镇达110个,城区面积190平方公里,城市人口105万人,城市化水平为22.6%,国民生产总值达153.03亿元,提前5年实现了翻两番的目标。

回顾总结近几年的实践,为推动城镇建设我们主要抓了以下五个方面的改革:

## 一、抓思想观念变革,确定城市建设的战略地位

进入20世纪最后10年,我们深深感到:城市化水平低,既是永州经济不发达的突出标志,也是我们经济落后的重要原因。为推动城市化进程,我们力争在思想认识上强化三个观念:一是强化城镇建设投入是综合性产业投入的观念。我们过去习惯于把城镇建设看成是非生产性投入,在很大程度上认为只投入,不产出。从实践来看,城镇建设投入是一种更易见效、更加合算、更为重要的产业性投入。二是强化城市建设是结构性经济重组的观念。城市建设的过程,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就是优化、重组产业结构和经济结构的过程,它能有力推动特色经济和主导产业的形成,增强区域经济的竞争力。近几年,我们通过有规划、有组织地建设各类城镇,过去那种一统天下的传统型农业经济格局已经打破,取而代之的是农业开发型(江永桃川镇)、边境贸易型(兰山塔峰镇)、文化旅游型(宁远九嶷镇)、外商投资型(冷水滩凤凰

园)等一批富有特色的经济新类型。更为可喜的是,这些特色经济不断发展和壮大,正在逐步成为区域经济的主导。三是强化城镇建设有利于推动两个文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观念。城镇是凝固的历史,文化的载体。城镇建设本身就是系统的文化工程,有利于促进城乡两个文明建设。一方面通过城镇的辐射功能,源源不断地把城市文明输送到农村;另一方面,城市通过兴建一大批文化娱乐设施,大大丰富了广大人民群众的物质文化生活。我们把城市建设当作改革开放的“门面工程”、经济发展的“载体工程”、财源建设的“基地工程”、精神文明建设的“窗口工程”,列入了我市经济发展的战略重点,摆上了各级党委、政府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

## 二、抓投资体制改革,建立多元化的投入体系

加快城市建设,最大的难题是资金问题。近几年,我们在筹措城市建设资金方面进行了大胆的尝试和探索:(1)以地生财,开发滚动。5年来,全市已有76个城镇开展了土地使用制度改革,共出让土地6000余亩,收取用于城镇建设的土地收益达3.5亿元,占整个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总投入的27%。(2)招商引资,外力推动。近几年,我市每年都在深圳举办招商活动,并积极参加湘交会和港交会,努力把市政公用基础建设项目推向国内外市场。据统计,1991—1995年全市共引进资金3亿元,动工兴建了20多个重点市

政公用基础设施建设项目。(3)股份合作,集资联动。1994年,我们对永州市自来水公司进行了股份制改革试点,组建了水龙头股份有限公司,融资631万元。在此带动下,双牌县五里牌、东安县芦洪市、蓝山县楠市等建制镇积极采取股份合作制形式募集股金300多万元,分别建好了水厂,解决了城镇居民饮水难的问题。(4)组建公司,体制驱动。我们学习益阳市的成功经验,组建“永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集中各方面的资金用于城市建设,促使城建资金保值增值,实现良性循环。

### 三、抓建设方式改革,努力提高投资和建设效果

为了克服城镇建设分散投资、零星建设的盲目现象,从1992年开始,我们认真抓了建设方式的改革,明确规定城市建设必须实行“统一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开发、配套建设”。在具体工作中将“三个坚持”贯彻始终。一是坚持规划与城市特色相结合。在规划布局上,实行“中心突破、三沿推进”,即:永州市城区力争本世纪末达到中等城市规模,成为桂林与衡阳之间新的经济中心;区内城镇要沿铁路、公路、潇湘二水推进。二是坚持新区开发与旧城改造并举。近5年全市小城镇共完成新区开发工作量9.1亿元,新建了28个布局比较合理、设施比较配套、功能比较齐全的住宅小区;完成旧城改造资金3.2亿元,改造好了25个旧城区。三是坚持基础设施建设、市场建设和工业小区建设相统一。全市11个样板镇共建成15个功能小区,新改建23个集贸市场和水、电、路、讯等一大批基础设施,做到了每一个样板镇均拥有一个市场、一个功能小区和相对齐全的基础设施。

### 四、抓户籍管理制度改革,为大批农村剩余劳动力进入城镇扫除障碍

为了适应农村改革与发展的新形势,满足农村剩余劳动力向二、三产业转移的强烈要求,从1992年起几年我们既大胆又适度地逐步放开了户籍管理,为农村剩余劳动力进入城镇创造良好条件。1995年由体改委牵头,建委、财政局、公安局、粮食局等5个部门联合下发了农村户籍制度改革的通知,使农村小城镇的户籍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化和制度化。据统计,近几年全市城镇基础设施、生产建筑和非生产性建设总投入达40亿元,其中80%是50万进城农民的投资。

### 五、抓建设管理体制改革,构建城市建设管理体制新框架

为消除在城市建设过程中的各自为政、行业垄断、行政干预、黑市交易、保护落后等等弊端,1992年我们在芝山区率先建立起了第一个房地产交易市场,之后又相继在全市8个县区建立起了8个房地产交易市场和11个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市场,基本上消除了工程建设不报建、不招标投标、搞条子工程、后门工程、垄断工程和炒买炒卖房地产等混乱现象,一个公开、公平、公正的竞争环境和良好的市场秩序正在逐步形成。到目前为止,我市小城镇凡10万元以上的民用建筑和30万元以上的商业建筑都实行了招标投标,城区建筑工程招投标率达90%以上,房地产买卖、抵押、借贷、典当等交易行为也基本上做到了公开和透明。



# 发展名牌是振兴机械工业的突破口

湖南南岳油泵油咀有限公司实施名牌战略的调查与启示

○省机械工业局党组书记、副局长 冯居正

最近，我专程到衡阳市考察了南岳油泵油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岳公司），南岳公司是衡阳汽车配件厂同美国亚洲战略投资公司合资经营的一家中外合资企业，现有职工 1700 多人，注册资本 1.98 亿元，属国家大二型企业。该公司生产的主导产品高压油泵总成及三对精密偶件一直为“解放”、“东风”、“重型”三大汽车集团柴油机配套。多年来，南岳公司把创名牌产品作为治厂兴厂的基本方针，坚定不移地实施“名牌战略”，使企业获得了跳跃式发展，生产能力由 0.5 万套发展到 20 万套，在全国的市场占有率达 1/3 以上。1994 年，国家油泵油咀质量监督检查中心授予该公司“油泵质量一流”称号。国际油泵行业著名公司——德国波许公司对南岳牌油泵质量曾给予高度赞许。美国亚洲战略投资公司对“南岳牌”油泵商标评估作价 3300 万元。名牌产品带来了名牌效益。1995 年南岳牌油泵产品达 11.5 万台，占全国车用大缸泵总产量的 48%，在全行业名列第一，实现利润 1244 万元，在全行业排第二。近 5 年来，南岳公司产量、销售收入、利润等经济指标平均递增分别为 36.27%、53.16% 和 30.16%，远高于同行业经济增长率，进入全国油泵行业前三强。1996 年在湖南机械行业十分困难情况下，该公司仍创销售收入过亿元，实现利税逾千万元。南岳公司的发展道路和经验对机械工业的发展具有突出的借鉴作用。

## 一、成功的实践

1、导入全新的质量管理思想，建立全方位质量控制体系。南岳公司从质量教育入手，实现全员质量管理思想的“三个转变”：一是由质量是业务的观念转变为质量是道德的观念，将质量意识上升到质量道德的原则高度来认识，提出“不讲质量的职工是不合格的职工”、“不讲质量的工作是辛辛苦苦干坏事的工作”。二是从上下工序配套观念转变为互为用户的观念，把下道工序评审认证上道工序作为评价工序质量的最终标准，形成生产工序之间的“小市场”关系和相互制约、互为前提的质量环。三是对质量责任者从注重教育转变为教育与处罚并重。实行质量责任事故 100% 赔偿制，对造成重大质量事故的责任者坚决除名出厂。

南岳公司在实践中还建立和完善了配套产品的质量控制体系。他们运用竞争机制，建立外协“命运共同体”，确保外协件质量。对外协件实行“A、B”供货制，即对同一外协件择优选取甲乙两厂作为稳定配套厂家，对质量好、服务好的甲厂实行 60% 的合同 A 供货制，对乙厂实行 40% 的 B 供货制，A、B 可以随时进行互换，还实行外协件向上浮动价格奖励，反之则下调价格惩罚。由于质量管理措施得力，多年来，南岳公司优质产品产值率一直在 90% 以上。特别值得一提的是，玉柴公司曾根据南岳牌油泵一等品 100% 的质量信誉，主动提出给南岳油泵产品价格上浮 5%，仅此，南岳公司当年创质量效益就达 100 万元以上。

2、加大技术改造力度，推动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南岳公司把技术装备的现代化作为实施名牌战略的重要手段。近几年来，他们通过高起点引进和大力度的技术改造，使企业的装备水平和产品水平赶上和达到了世界最先进的油泵生产企业——德国波许公司的水平。“七五”期间技改投入资金 1338 万元，更新改造设备 238 台套，

引进国外先进检测设备 11 台套，“八五”期间，共完成技改投资 5400 万元，更新改造设备 159 台套，引进高精尖进口设备 25 台套。为尽快提高产品质量和新产品研制步伐，该公司还新建了计算机中心，运用微机辅助设计和生产经营管理。现在，全国各大车用柴油机厂都有“南岳牌”的配套油泵，A 型泵在全行业评比中获质量第一名，被中国质协用户委员会和中汽工业协会指定为“首批全国汽车配件推荐产品”，技术改造和技术创新给企业带来了蓬勃发展的生机和活力。

3. 健全产品技术标准。标准既是产品的招牌又是质量的护身符。从 1987 年开始，南岳公司就按照 ISO9000 标准的要求制定了发布技术标准 1318 项，产品标准覆盖率 100%，主导产品均采用国际先进的技术标准生产，做到了产品生产有标有识，严格的技术标准，全面提高了工序质量和产品质量。与美合资后，南岳公司又抓紧 ISO9000 标准的推行，对全体管理干部和操作人员进行了贯标轮训、考核，从严从实将 ISO9000 标准贯彻到生产工作中去，提高了企业各项技术标准的先进水平。

4. 从产品型名牌走向市场型名牌。一是充分发挥名牌的延伸效应，按照高起点、高质量开发出多种系列化的产品。目前，该公司以喷油泵总成为龙头，开发出 A 型、B 型两大系列 50 多个品种，三对精密偶件也开发出 50 多个品种，从而满足了用户的要求，扩展了市场的覆盖面。二是按照市场型名牌要求迅速上规模，尽可能使产品在国内外市场上占有较大份额。三是创一流服务，提出只要是“南岳牌”商标产品，不管在国内什么地方，都保证 48 小时内服务到位。目前，“南岳牌”产品除一汽、二汽、重型三大主机厂配套外，还占有维修市场的较大份额，部分产品还随主机出口美国、东南亚等 12 个国家和地区。

5. 招商引资，利用国内外两种资源上规模。1994 年，经省政府批准，企业与美国亚洲战略投资公司合资成立了南岳公司，结合“八五”技改，同步实施了合资技改第一期工程，投资 1.7 亿元。目前，合资技改第二期工程已启动，将增加投入 3.98 亿元，到 2000 年合资改造项目完成后，可望年产油泵总成

40 万台，柱塞、出油阀偶件各 100 万只，喷油嘴偶件 200 万只，喷油器 100 万只，年工业总产值达 4.4 亿元，销售收入将达 7.8 亿元，利润 1.8 亿元，税 8660 万元，从而使企业规模，跻身国际油泵生产大公司之列。

## 二、几点启示

南岳公司成功发展的实践告诉我们，在当今激烈竞争的市场经济条件下，一个企业要发展，非创出自己的名牌产品不可，这既是企业立足和发展之本，也是当前机械工业走出困境的突破口。

1. 全方位抓质量是企业创名牌的关键。产品质量集中体现了企业的价值取向、技术能力、员工面貌和管理水平。南岳公司抓质量首先从导入全新的质量观念入手，把质量问题上升到道德问题的高度，改变了过去就质量抓质量的传统观念，并通过实行百分之百的赔偿制度使质量意识落到了实处。其次，产品质量涉及企业的全过程，因此企业从决策、设计、制造、检验、销售到售后服务都要进行全方位的质量管理。其三，必须按国际标准组织生产。当前就是要贯彻实施 ISO9000 标准，取得质量认证。到 2000 年，我省机械行业将全面贯彻国际通用标准，重点骨干企业完成 GB/T19000—ISO9000 质量管理保证系列标准贯标工作，50% 以上取得质量认证，并按国际通用标准组织生产。今后还要根据用户的需要创造出高于国际通用标准的企业标准。使企业的产品质量在市场上处于更有利的位置。

2. 坚持科技进步，在关键工序上采用高精尖的装备是创名牌的基础。南岳公司这几年通过引进德国波许公司技术和引进外资，加大了技术进步的步伐，一下使我国的油泵生产技术与国际先进水平缩短了 20 年。它给我们的启示是：企业要发展，要创国家级、世界级名牌，必须坚持科技进步，优先采用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机械装备和先进工艺技术，采用现代设计思路和方法，加快传统的生产装备的技术改造，特别是在一些控制整机质量的工序上，一定要采用高精尖的加工设备和检测仪器。同时，为加大技改力度，必须把企业科技进步的视点定位在国际水平上，通过大开放、大引进，吸引国内外的资金、技术和先进的管理方法。特别要瞄准国

外一些对口的名牌大公司引进,选择那些代表当今技术发展潮流的最新技术,加速产品上档次,达到产品结构的优化,高起点地调整产品结构、组织结构和结构,以利于在国际市场上抢占制高点。

3. 人才开发是创名牌之本。凡是创出名牌的企业,大多是人才开发最有成绩的地方。名牌实际是“人才牌”。如果南岳公司没有李介南、陈友海等一批企业家,名牌油泵是难以产生的,即使产生了也不会持久。名牌企业家既是名牌企业人才的杰出代表,又是名牌企业人才得以充分发挥聪明才智的组织指挥者。这正象“名厨做名菜”一样,没有德才兼备的企业名人就没有商品名牌。由此可见,造成一批具有现代意识的职业企业家队伍是实施名牌战略的当务之急。名牌产品需要有名牌企业、名牌企业家共同创造,从而形成“三名效应”,名人创大业、名厂出名品、名牌驰天下。

4. 创新精神是创名牌之魂。创名牌贵在

不断创新。由于现代科技日新月异,产品更新换代日益加快,名牌应根据市场需求的变化不断赋予新的内涵,从观念上创新,技术上创新,管理上创新,宣传广告上创新,人力资源上创新,使“名牌”永葆活力。

5. 实现规模经营是形成名牌优势的最佳选择。名牌产品没有规模不是真正意义上的名牌。因此,名牌产品一定要上规模,才能形成名牌优势,创造最大的经济效益。要以名牌产品、名牌企业为龙头,以资产为纽带,通过兼并、收购、参股等方式,组建以名牌产品为龙头的企业集团,从而使资产膨胀,经济规模扩大,形成名牌实力和整体优势。以名牌配套需求而建立的企业集团,为多元化经营,系列化、专业化生产,多元化融资奠定了基础,创造了条件,这种优势企业之间利益共沾、风险共担的新机制,有利于面向市场调整结构,集中力量形成规模,提高整体素质和综合实力,保护名牌再创辉煌。

## 【人事任免】

# 湖南省人民政府人事任免

湘政人〔1997〕5、6、7号

### 任命:

陈叔红同志为省计划委员会副主任(排第一);

郭劲军同志为省农业厅巡视员,免去其省农业厅副厅长职务;

陈锋同志为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副主任,免去其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助理巡视员职务;

罗尧舜同志为省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主任,免去其省计划委员会助理巡视员职务;

刘少四同志为省石油化学工业局助理巡视员;

范涤尘同志为省化工研究院院长;

唐国进同志为省澧水流域水利水电综合开发公司总工程师;

王文涛同志为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 主任:

罗宏书同志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助理巡视员;

贺安杰同志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副厅级研究员;

曾又雄同志为省民政厅助理巡视员。

### 免去:

王道生同志的省人民政府副秘书长职务;

张志达同志的怀化行署副专员职务;

王蒲仙同志的湖南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朱秋林同志的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主任职务。

振兴民族的希望在教育,振兴教育的希望在教师。教师是一个清苦而崇高的职业,他们肩负着为国家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的重任,关系到即将到来的21世纪我们国家的前途和命运。努力改善教师生活和工作条件,特别是加快教职工住房建设,使广大教职工安居乐教,不仅直接关系到教师队伍的稳定和素质的提高,关系到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的水平,而且直接影响到各级党委和政府的形象,关系到社会的稳定。长沙市委、市政府充分认识到教职工住房建设的重要战略意义,带着一颗关心广大教师的赤诚之心,动真情,办实事,在切实提高教师政治业务素质的同时,理直气壮地关心和帮助教职工解决实际问题,实实在在改善教职工生活和工作条件,坚持抓住教职工住房建设这件大事不放,使城市教师家庭人均住房面积由1992年的6.2平方米增加到10.5平方米,高于目前该市平均水平3平方米,成套率由54.8%提高到80%,农村教师家庭人均住房面积由10平方米提高到15平方米。长沙市加强教职工住房建设的经验值得在全省推广,望《湖南政报》把长沙市的经验连同四川省苍溪县的经验一并刊载,供全省各地学习借鉴,以推动全省加快教职工住房建设。

唐之享

一九九七年二月八日

## 落实“科教兴市”战略 努力建设好教师新村

### ○长沙市人民政府

长沙市现有中小学校3457所,在校学生90余万人,教职工52022人(其中城区教职工15196人)。80年代,长沙市城区中小学教师人均居住面积曾达到7平方米,超过当时全市居民平均水平。90年代开始,随着城市的快速发展,城区师生人数不断增加,教师住宅建设相对减慢。1992年,城区教师家庭人均居住面积降至6.2平方米,低于全市居民人均居住面积,成套率仅为54.8%,且学校校园内有相当一部分的住房为离退休教师及其子女所居,在岗教师特别是中年教师住房十分紧张。据统计,当时城区教师无房产和困难户达2000余户,教师住房紧张,曾一度影响了教师队伍的稳定。为了从根本上改变这种状况,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教师住房建设的要求和部署,

我市各级政府通过3年的艰苦努力,共投入资金约4亿元,兴建教师住房5312套,建筑总面积达50余万平方米,其中城区建教师新村5个,第一期工程已建好932套,并投入使用,第二期工程正在继续进行。农村建教师住房4380套,城市教师家庭人均住房面积由6.2平方米增加到10.5平方米,高于目前全市平均水平约3平方米,成套率由54.8%提高到80%,农村教师家庭人均面积由10平方米提高到15平方米。

#### 一、领导重视、分级负责是建好教师新村的關鍵

民以居为安,安居才能乐业。解决好教职工住房问题,是改善教师工作、学习和生活条件,稳定教师队伍的一项重要举措,也是落实教育战略地位的一个实际步骤。1993

年10月份,省委常委、市委书记秦光荣同志在走访、调查了解的基础上,专门就解决教师住房问题主持召开了市委第36次常委扩大会议。会议认为,作为党政领导必须为教师安居工程动真情,办实事,亲自抓,抓落实。并决定:城区兴建教师新村,农村加快教师住房建设步伐;全市统筹规划,分区逐步实施,实行优惠政策,列入重点工程,多方筹措经费,确保建设进程。从1994年起,用6年左右的时间,在城区地域较好的地段集中建设5个教师住宅新村,兴建85~110平方米的教师住房3000套,农村建教师住房7000套。1994年教师节,南区教师新村第一期工程108套新居落成,在此同时全市城乡共建好教师住房1448套。省委书记王茂林出席了城区隆重的颁发住房钥匙仪式,各级干部和广大教职工深受鼓舞。1995年,市教师村建设领导小组采取责任机制,与各区县签订目标责任书,各级党政主要领导为第一责任人,并与下拨经费挂钩。全年市内四区和市直共划拨土地120亩,5个教师新村全面开工;共建教师住房2172套,其中城区教师村建教师住房624套。1996年,在资金十分紧张的情况下,市委、市政府想方设法筹集资金,全年完成城区教师新居200套,农村1492套,城乡合计共建教师新房1692套。

## 二、部门配合、社会参与是建好教师新村的重要条件

教师村的建设时间短、任务重、牵涉面广,没有部门的配合和社会的参与,举步艰难。在教师村建设的过程中,各有关部门根据市委、市政府的要求,坚持“急事急办,特事特办”的原则,积极予以支持配合,一方面尽可能地简化有关手续,落实优惠政策,另一方面支持建设好教师村有关配套设施,如水、电、路、小区绿化等。我们将教师新村建设纳入全市广厦(安居)工程的范畴,列入全市的重点工程,在征地拆迁、规划报建、

工程建设中给予优惠。在教师村建好后出售给教师的过程中,买卖契税和房屋买卖管理费同样实行减半优惠政策。市直各部门的支持,使教师村建设中遇到的一些具体问题迎刃而解。财政、国土、规划、市政、园林、城管、公安、电力等20多个部门对教师村建设指挥部的工作更是全力配合,确保了教师村建设顺利进行。

## 三、拓宽渠道筹措资金是建好教师新村的有力保障

在目前政府财力十分有限,教师住房需求量较大的情况下,单纯靠政府投资建房或单纯靠教师购买商品房来解决教师住房问题都是不现实的,只有充分调动多方积极性,采取国家、集体、教师个人共同负担的原则,多种渠道筹集资金建设教师住宅,才是一条符合我市市情的尽快解决教师住房的必由之路。一方面,尽最大努力降低建房成本,城区教师村建设由各区负责无偿提供土地,市教委统一规划建设,仅此一项可节约资金4000多万元;另一方面,建房费用采取3个1/3的办法筹集,即市、区财政承担1/3,市教委、学校和社会捐助筹集1/3,另外1/3由住户按我市房改政策的规定标准承担(约2.5—3万元/户)。3年之中,市教委每年从教育切块经费中拿出约1500万元用于建设教师村;为解决资金困难,市委、市政府动员社会各界为建设教师住宅献计出力捐资,使教师村的建设得到全社会的广泛关注和大力支持。

在教师新村住宅的分配方面,我们坚持全市统筹的原则,根据学校和区教育部门的申报,规定:市内4区的4个教师村住房,市属学校和区属学校各分一半,优先分配给具有高级职称的教师、中青年骨干教师和住房特别困难的教师。同时,为确保教师村永远姓“教”,还规定,凡住进教师新村的教师,一旦改行,其住房一律收回重新分配。目前,我市已成立教师村管理委员会,按照我市房

改政策对教师新村实行物业化管理。

1996年我市城区进行行政区划调整,为适应调整后的需要,市委、市政府决定“九五”期间在城区再兴建两个教师新村,一个是雨花区教师新村,一个是高校教师新村,原有5个教师新村进行续建。同时,搞好小区的绿化及配套设施建设,加强教师新村的管

理,努力为教师们创造一个优美舒适的居住条件。力争在本世纪末,使城区教师家庭人均住房面积达到12个平方米,成套率达95%以上;农村教师家庭人均住房面积达到24平方米,基本实现全市教师每户拥有一套住房的目标。

# 立足山区实际 大力实施「广厦工程」

四川省苍溪县人民政府

改革开放以来,我县切实地把教育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立足山区实际,以解决教师住房问题为突破口,采取突出重点,解决难点;统筹规划,部门配合;广开门路,多渠道筹集资金;抓典型,树榜样等措施,推动全县教师住房建设的不断发展,涌现出了一批解决农村教师住房困难的先进典型和乡镇,特别是唤马镇“教师住宅一条街”的

建成,为我县解决教师住房难的问题走出了一条新路子,积累了有益的经验。

## 一、唤马镇教师住宅街的形成

唤马镇是我县的一个偏僻小镇,全镇12个村,1.3万人口,经济文化比较落后。几年前的中心小学是由原来的古庙焦爵寺改建而成的干打垒校舍,教师住房只有几间破烂的集体宿舍,大都是几个教师同住一室。由于办学条件十分艰苦,外地教师分不来,留不住,在校任教的基本上是本镇人。在促进经济发展的过程中,镇党委、镇政府深刻地认识到:“要富群众的钱袋,必须先富群众的脑袋”,“治穷必先治愚,治愚必先扶智,扶智

必须狠抓教育。”他们首先从解决教师的具体困难,稳定教师队伍入手,调动他们的工作积极性。为了建好镇小学的校舍,镇党委、政府在集资3万元,县补贴3万元,资金仍然不足的情况下,动员全体师生自己动手烧砖、烧瓦,铸预制板,搬运建材和土石方,新建了2610平方米的校舍,使教师住房面积由原来的人均4平方米增加到6平方米。但是矛盾仍然十分突出:一是教师住房仍然数量少,面积小;二是学校里的教师98%都是单职工、“半边户”,许多教师除教书外,还要利用早晚课余时间,种包产地。该校校长牟学良为了从根本上解决这些矛盾他们又进行了新的探索。1984年,筹措资金率先在街上建起了一楼一底的住房,并利用临街门面办起了饮食店。通过实践,他认识到教师上街建房是一条解决教师住房和后顾之忧的好路子,便首先动员另两名校领导和3名家庭经济条件较好的中年教师上街建房,并帮助他们办起了旅店、饮食店和修理店。教师上街建房这一做法,得到了县委、县政府的充分肯定。镇党委、镇政府又抓住加快发展小集镇建设的机遇,积极鼓励、扶助教师上街建房,制定了“四优先”政策,即教师上街建房优先解决宅基地,优先选择地段,优先办理有关手续,优先帮助提供贷款,并在国家法规的范围内部分或全部减免了有关费用。同时将32亩、有500多株果树的园艺场划给了学校,作为学校的勤工俭学基地,增强学校自身造血功能。经过几年的探索实践和艰

辛努力,1994年唤马镇全长800米的教师住宅一条街已初具规模。今年镇中心完小54名公办教师已有45人上街建房,已竣工建筑面积6450平方米,人均居住面积42.5平方米,住房成套率100%。

## 二、唤马镇教师住宅街的效益和启示

唤马镇教师住宅街的形成,不但解决了教师的住房问题,而且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一是减轻了财政的压力。按当地价格计算,教师住宅街建房总投资达300多万元,若单靠政府投入,至少要10到15年才能建成。二是解决了教师住房困难和家属子女的就业问题。教师人均住房面积由6平方米增加到了现在的42.5平方米。教师家庭利用临街门面开办商店、旅馆、餐馆、修理、加工等二、三产业,解决了42名教师家属子女的就业问题。三是教师家庭收入明显增加,正由温饱型走上小康型。上街建房教师家庭人均年纯收入普遍在2000元以上,最高达4000多元。四是稳定了教师队伍,学校教学质量不断提高。教师安了居,解除了后顾之忧,在山区从教了心,扎了根,安心从教,并主动练好内功,提高业务能力。五是加快了集镇建设,增加了国家的税收。教师家庭开办的商店1994年上缴税收1.8万元,1996年上缴税收达3万多元。

唤马镇教师住宅街,是在改革开放的大背景下形成的,是在省、市、县党委、政府和教育主管部门的热情关心和大力支持下发展起来的,最重要的是唤马镇党委、政府切实把教育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立足本地实际,正确处理经济建设和发展教育的关系,把集镇建设同地方经济的发展结合起来,同解决教师住房问题结合起来,想实招、干实事、鼓实劲,走出了一条较好的解决农村教师住房问题的路子,推动了“广厦工程”的实施。唤马镇的经验表明,只有把教

育同经济发展紧密结合起来,教育才可能得到长足的发展,经济的发展也才有后劲。

## 三、唤马镇教师住宅街的形成带动了全县教师住房建设的发展

县委、县政府十分重视唤马的经验,向全县下发了《关于学习唤马经验的决定》的文件,并采取一系列措施,加快教师住房建设步伐。一是成立了以县长为组长,常务副县长、分管教育的副县长为副组长,文教、国土、财政等有关部门为成员的“广厦工程”领导小组,重新制定了教师住房建设的近期规划和长远目标,落实了各级政府的职责,签订了目标责任书;二是县里设立了教师住房建设专项资金,并从土地收益、房改资金中挤出一部分加大教师住房的投入;三是凡符合优惠条件的教职工除继续享受原来的优惠政策外,又从土地、市镇公用设施配套、水、电、气等方面增加了优惠政策;四是在县城临街地段征地10亩修建教师住房,带动全县教师住房建设的更大发展。

目前,我县掀起了学唤马、赶唤马的热潮,各乡镇立足本地实际,采取多种形式和方法,加快教师住房建设,概括起来主要有以下3种:一是以个人筹资为主,政府给予一定补贴建房;二是由政府集中购地,统建与自建相结合;三是由政府统一征地,统一筹资、统一修建。据初步统计,全县在场镇建私房的教师已达426户581人,正在申请修建的有535户613人;已竣工建筑面积63228平方米,总投资达1531万元,并解决了400多名教师家属子女的就业问题。除教师私人上街建房外,全县还投入教师住房资金2485万元,其中财政投入1428万元,勤工俭学投入158万元,教师个人筹集153万元,群众集资746万元,共建住房94422平方米,其中成套住房61055平方米,1600多名教师搬进了成套新居。

# 市(县)级财政 要在拓展新兴财源上下功夫

○常宁市市长 廖本翔

近年来,常宁市委、市政府把培植发展新的经济增长点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积极拓展新兴财源,形成了市域经济新的支柱和拳头,基本实现了市域经济由封闭型向开放型转变,增长点由单一型向多样型转变,促进了市域经济大发展,财政收入大增长。1996年,全市国民生产总值达31.58亿元,比1990年增长131.8%;农民人均纯收入达2130元,比1990年增长86.09%;财政总收入达1.3亿元,比1990年翻了近一番,其中地方财政收入达1.082亿元,突破亿元大关,创历史最好水平,连续11年实现收支平衡。

一是以改革为动力,再创乡镇企业新优势。把乡镇企业作为建设农业强县、财政富县的主战场,以开发矿产品和农副产品加工为重点,走采选冶、种养加一条龙,改制、改组、改造与管理相结合的路子,坚持个体、集体一起上,国营、民营一同转。为营造改革、发展的宽松环境,我们组建了乡镇企业和招商引资特别工作组,专门为乡镇企业和招商引资拆关卡,排阻力,解难题。同时,我们还组织参加了衡阳市首届乡镇企业产品展销会,送展产品达520种,合同成交额达1.4亿元,现货成交达320万元,使许多名优产品走出了常宁,走向了全国。我们以实现增长集约化为目标,通过深化改革,积极促进乡镇企业生产集约化,经营集团化。全市已有43家乡村集体企业和600家私营合伙企业实行了股份合作制。帮助126家企业建立健

全了一系列管理制度,使全市2/3以上的年度骨干企业实现了管理达标,并相继组建了常宁水泵集团、锡业集团、建安集团等8大集团公司,加速了7个工业小区的配套建设,基本实现了乡镇企业上档次、上水平,加快了农村工业化和农村城镇化进程。据统计,1996年全市新发展乡镇企业632个,乡镇企业总产值达54亿元,分别占年计划的120%、112%。其中,个体私营企业发展420个,产值达6700万元;培植利税过1000万元的乡镇5个,过200万元的工业小区10个,过100万元的村12个,过50万元的企业20家。

二是以开发区为龙头,大力发展外向型经济。加快了水口山经济开发区和泉峰园经济开发小区的建设步伐,出台了《关于对外商的优惠政策和加强对外商投资企业管理的若干规定》,使开发区成为常宁对外开放的“龙头”,招商引资的“窗口”,财源建设的“阵地”。1996年,通过举办港澳台胞座谈会、同乡会,组织参加招商活动,全年共与外商签订正式合同项目42个,合同引进资金6500万美元,实际到位资金3200万美元;引进市外资金5600万元,已到位4300万元,资金到位率达76.8%。同时,我们认真落实对外资企业和内资企业的各项优惠政策,努力提高企业开工率、出口创汇率、销售利税率,帮助企业提高经济效益,使我市对外开放提高到了一个新的水平。

三是以旅游业为重点,大力促动第三产业。我市具有丰富的旅游资源,一直“藏在深闺人未识”。近年来,我们积极开发旅游业,努力实施旅游业带第三产业,三产业促一、二产业的发展战略。先后把洋泉、蒲竹、庙前、弥泉4个乡镇划为旅游开发区,逐步在南口和西南方向开辟了县城至庙前、县城至蒲竹两条旅游线,筹资1560万元,分层次、分步骤兴建了民族贸易城、瑶族民俗文化村、塔山森林公园、洋泉水上乐园及庙前溶洞群等旅游景点,部分项目已初具规模。组织了“天堂山采风”等文艺宣传活动,使常宁旅游事业走向了全省、全国。1996年,全市旅游人数骤增至12万人次,其中外来游客1.56万人次,旅游业收入达1600万元,旅游业的发展,促进了一、二、三产业均衡协调发展。全市第三产业总产值达32亿元,创利税4100万元,分别比上年增加54%、62%。

## 杨正午省长率省政府代表团 访问美国苏博泰克公司和硅谷高科技公司

1996年12月20日,应美国苏博泰克公司的邀请,杨正午省长率领的省政府访美代表团,专程参观了美国硅谷高科技公司,并听取了美国苏博泰克公司总裁何诚博士关于发展信息产业的汇报。杨正午省长在参观访问后,就发展湖南省的信息产业作了重要指示。

美国苏博泰克公司是从事高新信息产业的高科技公司。3年前,公司集合了一批电子信息科学领域的教授和学者,在长沙市投资建立了苏博泰克(湖南)数据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引进欧美先进信息技术,自行研制、开发智能卡软件、硬件技术和应用工程系统。在短短的几年里,苏博泰克公司依靠国际先进技术、人才和管理,在智能IC卡信息产业、信息高速公路等高科技领域赢得了广大的用户。

1995—1996年期间,成功地争取到全国工商局系统的《工商智能IC卡信息系统》大型项目。该项目计划5年时间内在全国范围实现“智能IC卡电子营业执照”,建成全国性的工商企业信息自动化系统。目前,广东、吉林、江苏、湖北、四川、重庆、辽宁、广西、安徽等省市已开始实施。

该公司在争取全国项目和国际合作的同时,十分注重我省电子信息技术的发展和应用。已开始承担省公安厅交警总队的“驾驶员智能IC卡执照信息系统”、省交通厅公路规费征稽局的“公路规费智能IC卡系统”等大型项目,长沙市劳动局的“社会保险智能IC卡信息系统”即将实施,省劳动厅社会保险局的“社会劳动保险智能IC卡信息工程”和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的“工商企业个体智能IC卡信息系统”也开始进入实施和推广应用阶段,目前正在参与争取卫生部的“金卫工程”等全国性智能IC卡信息工程项目。苏博泰克公司的电子信息技术在为国家和政府部门的管理规范化和现代化发挥作用。

12月20日,在美国苏博泰克公司总裁何诚博士、副总裁郭财宝博士的陪同下,杨正午省长率领的省政府访美代表团到硅谷地区的爱特梅尔公司和激光存贮卡系统公司参

观访问。苏博泰克公司正在与上述两个半导体和光卡生产厂家密切合作,在中国推广美国先进的电子信息技术。

总部设于硅谷圣荷西的爱特梅尔公司是一专门设计、生产集成电路芯片和智能IC卡芯片的著名半导体公司。该公司总裁、技术副总裁、市场副总裁和负责亚洲事务的高级副总裁等特别为杨省长一行就爱特梅尔公司和信息产业的发展作了详细的介绍。爱特梅尔公司的半导体生产厂设于科罗拉多州的科罗拉多斯普林斯市和法国,员工4000多人,主要从事FLASH存贮器等先进集成电路芯片的设计、生产,其产品广泛应用于资信、电信、工业等不同应用领域,1996年被选为美国年产值增长最快的半导体厂家之一。爱特梅尔亚洲公司的总部设于香港,与中国的不同行业已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其集成电路芯片和智能IC卡产品已在亚洲和中国得到大量的应用。

爱特梅尔公司和苏博泰克公司正在密切合作,研制和生产专用智能IC卡芯片、设计和生产读写智能IC卡的软件和硬件设备,形成了一个完整的“爱特梅尔—苏博泰克”智能卡应用系统工程体系,已成功应用于工商、税务、交警、交通管理、社会保险、金融、邮政、电信等部门和行业。该总裁表示,他们正考虑采取新的策略,将部分产品的开发和测试工作转移到靠近主要应用市场的国家,以便就近满足市场需要和开发新产品,并表示愿意与湖南省的苏博泰克等高科技公司从事这方面的合作。

位于硅谷地区的激光卡系统公司是一专门研制、生产大容量激光存贮卡的高科技公司。该技术为美国政府80年代开始攻关研究的项目,近年来投入生产。据介绍,该卡存储容量大(可存储2000页文稿)、保密性好,已成功应用于发达国家的政府、银行、军事、医院等领域,亚洲的日本、南韩、香港等国家和地区已开始应用,我国卫生部的“金卫工程”也开始使用。

通过参观访问,杨省长对硅谷地区电子

## 不求而善言自至

晋凉州牧张定下令给所管辖的官民说，有能提出他的过失的赏给布、帛、羊、米。一个在缉拿盗贼官署任僚佐的高昌人隗瑾说：“现在明公您管理政务，事情不论大小，都亲自决定，有时发布出军命令，连官府事前都不知道。万一决定错误而招致损失，别人也分担不了指责。下边官员怕您的威严，都按现成的指令办事。这样，即使有千金之赏，毕竟也是不敢说话的。我以为您应该

稍微控制一下自己的聪明，一般各种政事，都应该询问部下，让大家知无不言，然后采纳正确的意见而施行，那么有益的言论自然就来了，何必赏呢？”张定很高兴，听从了隗瑾的意见，并给隗瑾提了三级。

## 刘行本置笏于地

隋文帝杨坚曾经恼恨一个郎官，在大殿前命人杖打。谏议大夫刘行本走上前来，说：“这人素常很清白，他的过错又小，希望陛下稍予宽容。”皇帝不理他。刘行本于是正对着皇帝的面说：“陛下您不以为小臣我不才，安置我在您的身边任职，我说的如果对，陛下又怎能不听；要是不对，就应该把我送大理寺治罪。怎么能轻视我而不加理睬呢！”说完把笏板往地上一放，转身就走。皇帝收敛怒容向刘行本认错，于是饶了那个挨打的郎官。

(于辰)

以史  
为镜

信息高科技的发展表示赞赏，并就发展湖南省的信息产业的有关问题作了重要指示。杨省长一行与苏博泰克广泛交换了合作意见，并具体商定了一些合作事宜。杨省长表示，发展湖南省的电子信息产业，苏博泰克可以作为一个重要的基地。苏博泰克公司本身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电子信息技术，又有密切的国际合作公司，有建立国际信息产业的优势，而且已立足湖南，技术和产品都已国产化，又正在承担我国政府部门的电子信息应用系统，有条件成为“龙头”企业。为此，省招商局在省政府代表团访美期间于1996年12月21日与苏博泰克公司签订了合作意向书。苏博泰克将于1997年增加在湘投资380万美元，1998年后扩大投资到1,000万美元，逐步建成国际上一流的苏博泰克信息科技工业园。

为加快湖南信息产业的发展 and 扩大苏博泰克的产业规模，杨省长一行与苏博泰克公

司商定了统一规划、分步实施的方案。第一步，要把智能IC卡全面推向市场，省政府全力支持在湖南省带头推广，1997年要在湖南省做好几个政府部门的推广工作。第二步，尽快上1—2条智能IC卡生产线；1997年的上半年，一定要启动第一条生产线；然后，规划第二条生产线的场地和资金。原则上，苏博泰克尽快落实好第二条生产线的设备等固定资产投资，生产线的流动资金由省出面解决。第三步，要着手考虑与国外公司在湖南建立合作合资公司进行新的项目和产品开发。例如，与爱特梅尔半导体厂建集成电路芯片封装测试厂。目前，他们产品的封装和测试都是在东南亚国家完成的，湖南要把这件事情争取过来。除集成电路封装线项目外，还可与国际合作做其他电子信息工业项目。第四步，实施苏博泰克信息公路，开展信息社会化服务。

(苏博泰克【湖南】公司供稿)

## 为加快发展湖南信息产业

### 贡献全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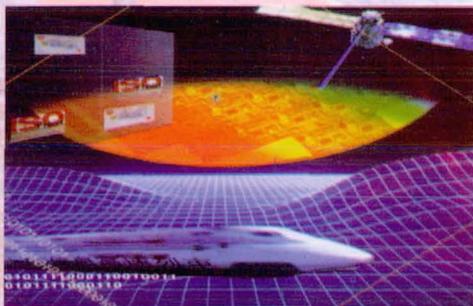
3年前，美国 STS 公司集合了一批电子信息科学领域的教授和学者，在湖南长沙投资建立了苏博泰克（湖南）数据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引进欧美先进信息技术，自行研制、开发智能卡软件、硬件技术和应用工程系统，在 1995—1996 年间激烈的技术竞争中，成功地竞争到了全国工商局系统的“工商智能 IC 卡信息系统”大型项目，获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为湖南省在全国争得了荣誉，也为发展湖南省的信息产业，改变湖南省传统的产业结构迈出了新的步伐。

苏博泰克信息科技工业园总投资 2.5 亿元人民币，拟建设成为湖南的信息工业研究、生产基地，组建与国际信息高速公路 (Internet) 直接联网的网络数据信息中心，形成信息产业规模。在省政府的支持下，公司在湖南发展迅速，已逐步成为湖南省信息产业的“龙头”。



- A、王克英副省长听取何诚董事长汇报
- B、国家工商局白大华副局长、信息中心房贺祥主任听取公司关于工商 IC 卡工程的汇报
- C、1996 年度年终总结颁奖大会上，公司领导与部分获奖人员在一起
- D、何诚董事长与 LASERCARD 系统公司签订协议，合作开发激光卡系统
- E、总裁何诚博士与副总裁郭财宝博士会见湖北、四川两省工商智能 IC 卡技术代表团

# 苏博泰克信息产业基地



## 苏博泰克智能卡信息技术 SuperTech SmartCard Technologies

- 智能 IC 卡设计与生产
- 存贮卡、加密卡、智能 CPU 卡
- 智能卡读 / 写器设计与生产
- 智能 CPU 卡操作系统设计与开发
- 通用 STS COS、专用 STS COS
- STS COS 加密、STS COS 应用设计
- 智能 IC 卡开发系统设计
- 智能 IC 卡软件系统开发
- 智能 IC 卡应用系统
- 激光卡与应用技术

## 苏博泰克智能 IC 卡工程 SuperTech SmartCard Total Solution

- 工商企业 IC 卡系统
- 工商信息 IC 卡系统
- 工商个体 IC 卡系统
- 公安交警 IC 卡系统
- 社会保险 IC 卡系统
- 医疗卫生 IC 卡系统
- 公路规费 IC 卡系统
- 税务管理 IC 卡系统
- 科技管理 IC 卡系统
- 校园 IC 卡系统

## 苏博泰克信息高速公路技术

### SuperTech Info-Highway Technologies

- 国际 Internet 互联网络
- 系统 Extranet 网际网络
- 系统 Intranet 内联网
- 多媒体语音网络
- 多媒体图象处理
- 网络可视会议系统
- E-mail 电子邮件
- 主页 (Homepage) 制作
- 美国 CISCO 合作者、总代理
- 美国 ORACLE 合作者、总代理
- 信息产业社会化服务
- 苏博泰克 ISP



## 苏博泰克信息公路工程

### SuperTech Info-Highway Engineering

- 苏博泰克北美国际信息网
- 苏博泰克信息公路长江工程
- 苏博泰克信息公路交警工程
- 苏博泰克信息公路社保工程
- 苏博泰克信息公路交通工程
- 苏博泰克信息公路电子商务工程
- 政府办公自动化系统

